



股票代號：6516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ngwaytek Technology Co., Ltd.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度年報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一一四年四月十四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官網：<https://www.kingwaytek.com/shareholders.html>)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黃晟中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2363-5445

E-mail：i_service@kingwaytek.com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尤鈺菁

職稱：協理

電話：(02) 2363-5445

E-mail：i_service@kingwaytek.com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

名稱：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4 樓

電話：(02) 2363-5445

四、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 2586-5859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高逸欣、江美艷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本公司網址：<http://www.kingwaytek.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6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 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之資訊.....	7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	71
參、募資情形.....	72
一、資本及股份	7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6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76
肆、營運概況..	77
一、業務內容	7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5
四、環保支出資訊	96
五、勞資關係	96
六、資通安全管理	97
七、重要契約	99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0

一、財務狀況	100
二、財務績效	101
三、現金流量	10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0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4
陸、特別記載事項... ..	10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6
柒、重大影響事項	106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106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因應萬物聯網的願景以及自動駕駛趨勢的發展方向，於 109 年起本公司專注投入研發團隊建置自駕車平台所需的 AI 決策系統，並已展開商業化發展的第一步，於 111 年成功與台積電合作在其園區提供員工交通接駁服務，是自駕營運第一個商用落地的典範。茲將 113 年度營業成果及 114 年度營業計畫說明如下。

一、113 年度營業概況

(一)113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444,187 仟元，較 11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505,480 仟元，衰退 12.13%。

(二)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本公司 11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營業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 析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 務 結 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15.86	18.90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76.30	2,012.16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6.43	4.96
	權益報酬率(%)	7.75	5.93
	純益率(%)	18.50	12.06
	每股稅後盈餘(追溯前)	1.47	1.20

(四)研究發展狀況

113 年度本公司主要的研發成果如下：

項目	說明
自駕車營運商業落地	精進自駕技術，搭配無人載具科技創新沙盒到各場域中，陸續完成：台積電南科廠區自駕接駁、新北淡海智駕電動巴士環線多車服務等計畫，確保自駕技術的可靠性和實用性。
商業車隊管理平台整體解決方案	擴充貨運和環保商業車隊管理平台的功能，支援更綠能、永續及數據決策的交通運輸解決方案。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及公司發展策略

(一)重要之產銷政策及經營方針

本公司在長期累積海量交通大數據後，建立了電子地圖/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及智慧交通系統整合服務之優勢產品，形成公司營收的鐵三角。而此三個領域，近年來隨著物聯網議題和 AI 人工智能技術的發展，都將進入新的發展階段，形成三大領域生態圈：

導航車聯網生態圈：以 AI 技術進行資料採集、辨識和建置高精電子地圖，提高生產效率並降低維護成本；擴大訂閱式導航用戶的基礎，帶領及養成用戶對於車聯網資訊之需求。

商車管理生態圈：提供適合營業主操作的车隊管理產品，結合 3D 圖台達成決策輔助功能；橫向擴大產品用戶群，由專業特定的導航服務，降低商車駕駛用路時之負擔。

自駕營運生態圈：複製服務營運 Know-how，加速商業落地及場域複製，協助更多廠區業者達成綠能運輸之需求，解決現有廠區人員移動之困難，並持續拓展國內指標型營運商機，同時放眼國際需求視野，積極參與各項交流合作。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長期深耕國內電子地圖資料庫，營運較不受全球貿易戰火影響。整體而言，台灣地區之電子地圖產業因市場規模關係，最多只能成為寡佔市場。在汽車導航圖資的主要競爭者皆來自國際廠商，市場則為車廠的前裝導航圖資需求。本公司因此長期著眼在後裝市場聯網車機之耕耘。

另全球自駕車議題發酵，但在自駕車所需的重要基礎決策層「高精地圖」上，國內至今仍未制定可遵循之規範，對於自駕車上路之政策規劃也仍止於紙上談兵階段，因此，不論在技術發展的投入或是未來自駕車應用市場的開拓上，都是影響商業營運的因素。

面對全球淨零排碳以及 ESG 成為顯學之趨勢，在電動車發展的相關應用服務則可為本公司帶來另一個綠色經濟的成長動能。

就整體經濟環境而言，[資料即服務](Data as a Service, DaaS)的時代已經來臨，本公司即應用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慧分析能力，提供各項資訊服務，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維繫競爭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14 年度整體營運策略目標訂定如下：

成為物聯網時代的 AI 智能交通大數據應用服務領導廠商！

展望 113 年，本公司的營運主力除了以連網服務所需要的即時性與穩定性系統管理能力做為競爭力基礎外，並持續推展車聯網服務擴大市佔率為主要業務目標。此外，並持續高效整合與經營自駕車場域的經驗，及自駕車測試營運路線的推進，複製營運管理模式，積極拓展商業應用之落地；配合政府智慧交通政策，建構一個面向智慧城市需求的車隊營運管理平台，以成為公司下個階段的營運支柱。

本公司亦將以永續經營為目標，戮力在經理管理上恪守誠信經營、永續發展之公司治理的價值觀，以維持長期競爭力，並獲取股東的支持與認同！

敬祝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皆如意。

董事長：柯應鴻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4 年 3 月 24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 日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 數	持 比	股 率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ROC	柯應鴻 (註 1)	男 56-60	113.5.24	3 年	96.12.20	5,818,039	11.35%		6,399,842	11.36%	328,626	0.58%	-	-	台灣大學森林系 勤崙國際科技(股) 公司總經理 勤崙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中華民國航測學會 工程師	金采新能源科技 (股)公司董事 勤崙國際科技 (股)公司永續長	-	-	-	-
董事	ROC	蔡楚卉 (註 1)	女 56-60	113.5.24	3 年	113.5.24	599,436	1.17%		669,379	1.19%	-	-	-	-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 心理與諮商學系碩 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 公司協理	勤崙國際科技 (股)公司協理	-	-	-	-
董事	ROC	中華電 信(股) 公司		113.5.24	3 年	97.2.26	11,563,467	22.56%		12,719,813	22.58%	-	-	-	-		-	-	-	-	-
	ROC	代表 人： 張本元 (註 1)	男 61-65	113.5.24	3 年	112.7.18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 工程博士 中華電信企業客戶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系統整合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資拓宏宇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緯謙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日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任時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ROC	中華電信(股)公司		113.5.24	3年	97.2.26	11,563,467	22.56%	12,719,813	22.58%	-	-	-	-		-	-	-	-	
	ROC	代表人：王景弘(註1)	男 61-65	113.5.24	3年	112.9.6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電機學院博士 中華電信研究院副院長	台灣車聯網產業協會(TTIA)理事	-	-	-	-
獨立董事	ROC	王志隆(註1)	男 56-60	113.5.24	3年	110.7.22	-	-	-	-	-	-	-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碩士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董事	ROC	王偉彥(註2)	男 56-60	-	3年	110.7.22	-	-	-	-	-	-	-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專任教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專任教授 台北青年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獨立董事	ROC	黃秀谷(註1)	男 71-75	113.5.24	3年	112.5.19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中華精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
獨立董事	ROC	林懿貞(註1)	女 56-60	113.5.24	3年	113.5.24	-	-	-	-	-	-	-	-	英國 University of Hull 管理博士 國立臺南大學經營與管理學系教授	國立臺南大學經營與管理學系教授	-	-	-	-

註1：113年5月24日改選就任。

註2：113年5月24日卸任。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交通部	35.29%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95%
	中國信託商銀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3.9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中華電信存託憑證專戶	2.4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06%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03%
	勞工保險基金	1.34%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3%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0.83%

註：資料來源為上市櫃公司之 112 年度年報。

(三)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交通部	不適用	不適用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00%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註：資料來源為上市櫃公司之 112 年度年報或經濟部商業司之公司登記資料。

(四) 董事所具備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柯應鴻 (註 1)	- 學歷：台灣大學森林系 - 現職：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經歷：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勤崙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專長：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危機處理、競爭策略、具有豐富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 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兼任本公司永續長。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蔡楚卉 (註 1)	- 學歷：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 - 現職：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協理 - 經歷：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 專長：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危機處理、具有豐富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 兼本公司協理，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 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本元 (註 1)	-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 現職：中華電信(股)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總經理 -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 專長：科技專業能力、營運判斷能力	- 中華電信(股)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5%以上之法人股東，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 - 張本元先生以中華電信(股)公司指定代表人就任董事。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王景弘 (註 1)	-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資訊電機學院博士 - 現職：中華電信研究院副院長 -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 專長：科技專業能力、營運判斷能力	- 中華電信(股)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5%以上之法人股東，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 - 王景弘先生以中華電信(股)公司指定代表人就任董事。 -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王志隆 (獨立董事) (註 1)	1. 學歷：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碩士 3. 經歷：曾任職四大會計師事務所 4.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5. 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6. 為會計師高等考試及格，並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過去曾任職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亦曾擔任多家上市櫃公司之獨立董事，對於審計會計之監督重點，具備相當豐富之專業經驗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以核實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2
王偉彥 (獨立董事) (註 2)	1. 學歷：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2. 現職：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專任教授 3.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4. 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5.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6. 長期擔任社團法人監察人，並嫻熟產官學合作經驗		0
黃秀谷 (註 1)	1.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2.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3. 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4.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5. 曾擔任上櫃公司董事長，擅長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危機處理、競爭策略、具有豐富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懿貞 (註 1)	1. 學歷：英國 University of Hull 管理博士 2. 現職：國立臺南大學經營與管理學系教授 3.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4. 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5.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6. 專長領域為電子商務、顧客關係管理、協同商務、高科技行銷管理，並嫻熟產官學合作經驗		0

註 1：113 年 5 月 24 日改選就任。

註 2：113 年 5 月 24 日卸任。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適法性：

- (1) 本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所列各款情事；
- (2) 全體成員亦未有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超過半數之席次)第 3 項及第 4 項(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不得具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規定之情況發生。
- (3) 獨立董事均全數符合金管會所訂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獨立性情形如下所示：

姓名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王志隆 (註 1)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王偉彥 (註 2)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黃秀谷 (註 1)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林懿貞 (註 1)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註 1：113 年 5 月 24 日改選就任。

註 2：113 年 5 月 24 日卸任。

(五)董事會多元化情形

依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及董事選任程序第二之一條，董事會成員應具備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為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未來發展趨勢等需求，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方針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成員應具備下列知識、能力與專業素養：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 1.本公司董事會注重成員性別平等，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 2.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應有 2/3 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
- 3.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 3 屆。
- 4.應符合證卷交易法第26-3條第三項及第四項規定，董事間不得有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以保持其獨立性。
- 5.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 1/3，以達監督目的。

管理目標達成情形如下：

- 1.董事成員專業能力：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其中包含3位獨立董事)組成，皆為具豐富專業實務經驗之卓越人士，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等能力，3位獨立董事分別具會計、科技及工商管理背景專長，4位董事分別具有資訊、科技及產業行銷及管理背景專長，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並高度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及經營管理績效。
- 2.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分布情形：一位獨立董事於110年7月22日就任，一位獨立董事於112年5月19日就任，一位獨立董事於113年5月24日就任，年資皆未超過6年，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2屆。
- 3.董事會成員組成：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3席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為43%），113年考量性別平等，已增加女性董事成員至2位。截至113年底，有4名董事年齡位於56-60歲、2名董事年齡位於61-65歲、1名董事年齡位於71-75，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專業資格、工作經驗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貳、公司治理報告一之(一)董事資料。
- 4.本屆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為二位，低於董事席次1/3(含)，達到符合公司治理之有效監督。

職稱	董事長	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柯應鴻	蔡楚卉	張本元	王景弘	王志隆	王偉彥	林懿貞	黃秀谷
性別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年齡	55-60	55-60	61-65	61-65	55-60	55-60	55-60	71-75
國籍	中華民國							
兼任本公司員工	V	V	X	X	X	X	X	X
獨立董事期年資(6 年以下)	-				V	V	V	V
專業背景								
產業經驗	V	V	V	V	V	V	V	V
科技	V	V	V	V		V	V	V
財務	V	V			V			
法律	V	V	V	V	V	V	V	V
專業知識與技能								
營運判斷能力	V	V	V	V	V	V	V	V
經營管理能力	V	V	V	V	V	V	V	V
危機處理	V	V	V	V	V	V	V	V
國際市場觀	V	V	V	V	V	V	V	V
領導決策能力	V	V	V	V	V	V	V	V

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 1.原因說明：本公司設置7席董事，現任董事業經113年5月24日股東會選任，但女性董事僅有2席，雖符合當時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係因產業特性，短時間尋求人才不易。
- 2.採行措施：於本屆董事會屆滿進行改選前，尋求產業或學校等多方管道人才舉薦；建立董事候選人資料庫，增加女性候選人之多樣性與可選擇性；鼓勵公司內部女性高階主管參與外部治理課程，培育女性董事潛力人選等。以利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六)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

114 年 3 月 24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性 別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ROC	男	柯應鴻	97.01.01	6,399,842	11.36%	328,626	0.58%	-	-	台灣大學森林系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勤崙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航測學會工程師	金采新能 源科技 (股)公司 董事	-	-	-	-
總經理	ROC	男	黃晟中	108.08.09	277,423	0.49%	-	-	1,779,800	3.16%	國立海洋大學通訊與導航所通訊組碩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香港商中宇科技(股)公司產品研發中心資深 經理 英華達(股)公司 New Business Group 高級工 程師	晟恆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長	-	-	-	-
副總經理	ROC	女	林映帆	110.12.24	60,666	0.11%	-	-	-	-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EMBA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協理	-	-	-	-	-
副總經理	ROC	男	林佳興	110.12.24	16,878	0.03%	-	-	-	-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EMBA 美國麻省州立大學電腦科學碩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協理	-	-	-	-	-
副總經理	ROC	男	張子安	111.02.25	20,500	0.04%	-	-	-	-	政治大學外交系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協理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	-	-	-	-
稽核室 協理	ROC	男	黃弘德	106.02.01	29,865	0.05%	-	-	-	-	大安高工機械製圖科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	-	-	-	-
行政服務處 協理	ROC	女	蔡楚卉	103.01.01	669,379	1.19%	-	-	-	-	清華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系碩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台灣電力(股)公司企劃處管理師	-	-	-	-	-
導航王處 協理	ROC	女	劉至萱	101.01.01	199,724	0.35%	-	-	-	-	中華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協理 香港商中宇科技(股)公司產品研發中心資深 副理 研傳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處副理	-	-	-	-	-

職 稱	國 籍	性 別	姓 名	就 日	任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率	股 數	持 股 率	股 數	持 股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城市治理處協理	ROC	女	吳若婕	100.01.01		262,417	0.47%	-	-	-	-	淡江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協理	-	-	-	-	-
圖資產品處協理	ROC	女	葉瑾玲	98.04.01		472,363	0.84%	-	-	-	-	致理技術學院商業文書科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經理 勤崙科技(股)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航測學會副工程師	-	-	-	-	-
稽核室協理	ROC	男	石智青	103.09.05		269,568	0.48%	57,460	0.10%	-	-	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 立法院委員助理	-	-	-	-	-
總經理特助(註 1)	ROC	男	彭正偉	107.06.01		-	-	-	-	-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博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	-	-	-	-
財務處協理(註 2)	ROC	女	蔡明祝	109.02.06		19,253	0.03%	-	-	-	-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碩士 Kapsch CarrierCom(Taiwan & China)財務長	-	-	-	-	-
車聯網平台處協理	ROC	男	曾治維	110.12.01		17,648	0.03%	-	-	-	-	國立交通大學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	-	-	-	-
商業車隊協理	ROC	男	胡威名	111.11.01		12,200	0.02%	-	-	-	-	國立海洋大學航海系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	-	-	-	-
車輛配備發展中心協理	ROC	男	林漢卿	113.01.01		6,000	0.01%	-	-	-	-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機電科技博士 聯華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	-	-	-	-
財務處協理(註 3)	ROC	女	尤鈺菁	114.03.17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樂斯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	-	-	-	-
整合行銷處資深經理	ROC	男	劉家慶	111.01.01		-	-	-	-	-	-	世新大學經濟學系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	-
自駕營運處資深經理	ROC	男	郭毓麒	111.10.01		-	-	-	-	-	-	開南大學商學院碩士 桃園市亞洲矽谷辦公室專案經理	-	-	-	-	-
聯網業務發展處資深經理	ROC	女	陳杏紅	112.01.01		26,269	0.05%	-	-	-	-	銘傳大學犯罪防治學系兩岸與犯罪防治碩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	-

職 稱	國 籍	性 別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AI 研究院 經理	ROC	男	張祐儒	112.02.01	7,100	0.01%	-	-	-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碩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理	-	-	-	-	-
資訊處 經理	ROC	男	羅孟剛	113.01.01	-	-	-	-	-	-	國立臺北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 勤崙國際科技(股)公司資深工程師	-	-	-	-	-

註 1：113 年 1 月 9 日解任。

註 2：114 年 4 月 30 日解任。

註 3：114 年 3 月 17 日就任。

二、最近年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柯應鴻(註1)	3,890	3,890	-	-	-	-	50	50	3,940/4.80%	3,940/4.80%	-	-	-	-	-	-	-	-	-	-	3,940/4.80%	3,940/4.80%	-
董事	蔡楚卉(註1)	-	-	-	-	-	-	25	25	25/0.03%	25/0.03%	1,077	1,077	60	60	143	-	143	-	-	1,305/1.59%	1,305/1.59%	-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本元(註1)	-	-	-	-	-	-	45	45	45/0.05%	45/0.05%	-	-	-	-	-	-	-	-	-	45/0.05%	45/0.05%	-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王景弘(註1)	-	-	-	-	-	-	45	45	45/0.05%	45/0.05%	-	-	-	-	-	-	-	-	-	45/0.05%	45/0.05%	-	
獨立董事	王志隆(註1)	360	360	-	-	-	-	50	50	410/0.50%	410/0.50%	-	-	-	-	-	-	-	-	-	410/0.50%	410/0.50%	-	
獨立董事	黃秀谷(註1)	360	360	-	-	-	-	50	50	410/0.50%	410/0.50%	-	-	-	-	-	-	-	-	-	410/0.50%	410/0.50%	-	
獨立董事	王偉彥(註2)	142	142	-	-	-	-	10	10	152/0.19%	152/0.19%	-	-	-	-	-	-	-	-	-	152/0.19%	152/0.19%	-	
獨立董事	林懿貞(註1)	218	218	-	-	-	-	25	25	243/0.30%	243/0.30%	-	-	-	-	-	-	-	-	-	243/0.30%	243/0.30%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之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交董事會決議。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13 年 5 月 24 日改選就任。

註2：113 年 5 月 24 日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本元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王景弘 王志隆 王偉彥 黃秀谷 林懿貞 蔡楚卉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本元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王景弘 王志隆 王偉彥 黃秀谷 林懿貞 蔡楚卉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本元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王景弘 王志隆 王偉彥 黃秀谷 林懿貞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本元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王景弘 王志隆 王偉彥 黃秀谷 林懿貞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蔡楚卉	蔡楚卉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柯應鴻	柯應鴻	柯應鴻	柯應鴻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8 人	共 8 人	共 8 人	共 8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最近年度(113)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晟中	10,370	10,370	432	432	3,448	3,448	1,140	-	1,140	-	15,390 18.73%	15,390 18.73%	-
副總經理	林映帆													
副總經理	林佳興													
副總經理	張子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林佳興、張子安	林佳興、張子安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晟中、林映帆	黃晟中、林映帆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4 人	共 4 人

(三)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晟中	-	3,113	3,113	3.79
	副總經理	林映帆				
	副總經理	林佳興				
	副總經理	張子安				
	協理	黃弘德				
	協理	蔡楚卉				
	協理	劉至萱				
	協理	吳若婕				
	協理	葉瑾玲				
	協理	石智青				
	協理	蔡明祝				
	協理	曾治維				
	協理	林漢卿				
	協理	胡威名				

(五)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4,949	8.12%	5,270	6.41%	4,949	8.12%	5,270	6.4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2,944	21.24%	15,390	18.73%	12,944	21.24%	15,390	18.73%
稅後純益	60,948	-	82,155	-	60,948	-	82,155	-

113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 112 年度增加，主係獎金發放增加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A.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由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B.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績效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

一、財務性指標(65%)：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事業群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

二、非財務性指標(35%)：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25%)、永續經營之參與(10%)等兩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C.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2)訂定酬金之程序：

A.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另有關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酬，係參考同業及連結公司經營績效指標訂定，並提送董事會核議。為充分顯現經營績效指標達成情形，董事長及總經理之績效衡量標準係以營運、治理及財務結果相關之公司年度經營指標結果為衡量基礎，評核範圍包含：

職稱	評量項目		
董事長	稅前淨利(70%)	建立永續管理(20%)	公司治理(10%)
總經理	營運管理(70%)	督導財務計畫之執行(5%)	業務管理(10%)
	加強內部控制(5%)	風險管理(10%)	

B. 113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均與過去表現相當，另 113 年本公司更注重員工之職家平衡，推動多元居家工作模式，加上營運成本有效管理，使營運成果高於預期之表現，爰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結果，經理人之表現多達成所預定之目標要求，本公司年度經營指標之評估結果亦已達原訂標準之八成。

- C.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市場發展趨勢，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B.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 C.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長期獎酬，給付形式將規劃為股票或庫藏股，且非於盈餘當年度全數給付，以將其實際價值與未來股價相關，與公司共同承擔未來經營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第六屆董事會共召開 3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 註
董 事 長	柯應鴻	3	0	100.00%	
董 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張本元	3	0	100.00%	
董 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王景弘	2	1	66.67%	
獨立董事	王志隆	3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偉彥	2	1	66.67%	
獨立董事	黃秀谷	3	0	100.00%	

第七屆董事會共召開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 註
董 事 長	柯應鴻	6	0	100.00%	
董 事	蔡楚卉	6	0	100.00%	
董 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張本元	6	0	100.00%	
董 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王景弘	5	1	83.33%	
獨立董事	王志隆	6	0	100.00%	
獨立董事	黃秀谷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懿貞	5	1	83.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說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4.8 第六屆第二十次	柯應鴻、蔡楚卉、張本元、王景弘、王志隆、黃秀谷	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依序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3.5.24 第七屆第一次	王志隆、黃秀谷、林懿貞	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3.10.25 第七屆第四次	蔡楚卉	通過本公司 108 年第 1 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3.12.27 第七屆第五次	張本元、王景弘	通過本公司與關係人中華電信於 114 年預計交易之重大交易項目案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張本元、王景弘	通過本公司向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租賃自駕營運辦公室案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蔡楚卉	通過本公司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案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柯應鴻、蔡楚卉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績效獎金發放予經理人案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柯應鴻	任命本公司董事長兼任永續長案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2.25 第七屆第六次	蔡楚卉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予經理人案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8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相關報酬及酬勞。

(二)為健全本公司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於 104 年 5 月 29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並已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

(三)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每年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向董事會報告，113 年度評估結果已經 114 年 2 月 25 日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於 114 年 2 月 25 日向董事會提報。

(四)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推動新版公司治理藍圖，有效發揮董事會職能，於 108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13 年度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案，業於 114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報告。

(五)為強化公司治理，於 109 年 11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六)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處理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2) 董事會績效評鑑執行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鑑結果業於 114 年 2 月 25 日第 7 屆董事會第 6 次會議報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

				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	--	--	--	---------------------------------------

評鑑結果：

- 1.董事會績效評估：113 年平均分數為 4.96，相較於 112 年度(4.9 分)主要差異在董事出席股東會之出席率提高；董事會運作皆依相關規定執行，充分參與公司營運及決策，確實監督與檢視經營團隊績效，並依法恪遵董事會職責，有效評估並追蹤各項內控制度之執行。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董事成員皆認為董事會運作無礙，溝通順暢，董事善盡職責，經營團隊皆遵守相關規定執行。
- 3.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共計 22 項指標，113 年平均分數為 4.91，略低於 112 年的 4.95 分；本屆委員會充分參與公司營運，各項議案皆有充足資訊並經充分討論做成決議，且持續追蹤，並有效監督各項內控制度；委員會成員皆具備決策過程所需之專業及獨立性。
- 4.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共計 21 項指標，113 年平均分數為 4.9，略低於 112 年的 4.91；本屆委員會充足掌握公司營運相關資訊，且各項議案皆有充分討論做成決議，並持續追蹤；委員會成員皆具備決策過程所需之專業及獨立性。
- 5.風險管理委員會績效評估：共計 19 項指標，113 年平均分數達滿分(5 分)。
- 6.永續發展委員會績效評估：共計 18 項指標，113 年平均分數達滿分(5 分)。

本公司亦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三條規定，於 114 年第一季完成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外部績效評估，評估期間為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單位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三位專家。評估結論如下：受評公司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董事均積極參與會議，整體董事成員實際出席率良好，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職責明確劃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及性別，並發揮監督職責及義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 113 年舉行了 6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A.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B.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資訊安全、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C.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一般而言，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所有服務必需得到審計委員會的核准。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報告」外，並依下表之標準與 AQI 指標進行評估程序如下：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參考 AQI 指標資訊包含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及各項指標，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不低於同業平均水準。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4 年 2 月 25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114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如下表：

項次	評估項目	是	否
1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2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	
3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	
4	會計師是否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5	會計師是否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	
6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7	會計師是否未涉及本公司制訂決策之管理職能。	✓	
8	會計師及所有審計職務小組成員是否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9	會計師是否未兼任本公司經常性工作，連續固定開始。	✓	
10	會計師是否未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	
11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	
12	會計師是否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	
13	截至最近一次審計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評估項目主要為：

- 1.會計師與本公司有無財務利益關係、
- 2.有無融資或保證行為、
- 3.有無密切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 4.有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5.有無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 6.有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114 年 2 月 25 日第四屆審計委員會第 4 次會議及 114 年 2 月 25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 6 次會議審議並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逸欣會計師及江美艷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3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王志隆	3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偉彥	2	1	66.67%	
獨立董事	黃秀谷	3	0	100.00%	

第四屆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王志隆	4	0	100.00%	
獨立董事	黃秀谷	4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懿貞	3	1	75.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	-----------	---------------	-------------------------------

113/2/29 第六屆 第十九次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別財務報表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 113 年度委任報酬案	是	否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是	否
	修正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與關係人中華電信於 113 年預計交易之重大交易項目案	是	否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4/8 第六屆 第二十次	通過本公司投資國泰人壽公司債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4/26 第六屆 第二十一次	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是	否
	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8/2 第七屆 第三次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是	否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0/25 第七屆 第四次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 108 年第 1 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是	否
	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是	否
	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2/27 第七屆 第五次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是	否
	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永續資訊管理作業」及「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與關係人中華電信於 114 年預計交易之重大交易項目案，提請審議	是	否
	通過本公司向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租賃自駕營運辦公室案，提請審議。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2/25 第七屆 第六次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別財務報表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是	否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 114 年度委任報酬案	是	否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是	否
	修正本公司「自行評估作業程序及方法」部分條文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 2.本公司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稽核主管亦於每季單獨溝通座談會中，向獨立董事進行本公司之重要業務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 3.會計師每年至少二次於單獨溝通座談會中，針對財務報表查核結果及發現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亦列席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報告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溝通事項		
113 年度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02/29	1. 會計師就 112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說明，並與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2. 會計師亦列席董事會。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
113/04/26	會計師就 113 年第一季個別財務報表說明，並與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
113/08/02	會計師就 113 年第二季個別財務報表說明，並與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
113/10/25	會計師就 113 年第三季個別財務報表說明，並與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與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113 年度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02/29	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2. 出具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
113/04/26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
113/08/02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
113/10/25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4年8月14日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官網揭露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及電子信箱作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服務窗口。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證期局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內控控制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並設置「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以落實對子公司之風險控管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嚴格要求內部人應遵守相關規範並於財報揭露前宣導，避免及防止獲悉消息範圍者因未諳法規誤觸內線交易規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依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及董事選任程序第二之一條，董事會成員應具備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為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未來發展趨勢等需求，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方針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成員應具備下列知識、能力與專業素養： 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 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1.本公司董事會注重成員性別平等，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2.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應有 2/3 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 3.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 3 屆。 4.應符合證卷交易法第26-3條第三項及第四項規定，董事兼不得有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以保持其獨立性。 5.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 1/3，以達監督目的。 管理目標達成情形如下： 1.董事成員專業能力：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其中包含3位獨立董事)組成，皆為具豐富專業實務經驗之卓越人士，具領導決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等能力，3位獨立董事分別具會計、科技及工商管理背景專長，4位董事分別具有資訊、科技及產業行銷及管理背景專長，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並高度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及經營管理績效。 2.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分布情形：一位獨立董事於110年7月22日就任，一位獨立董事於112年5月19日就任，一位獨立董事於113年5月24日就任，年資皆未超過6年，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2屆。 3.董事會成員組成：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3席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為43%），113年考量性別平等，已增加女性董事成員至2位。截至113年底，有4名董事年齡位於56-60歲、2名董事年齡位於61-65歲、1名董事年齡位於71-75，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專業資格、工作經驗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貳、公司治理報告一之(一)董事資料。 4.本屆董事成員具本公司員工身分者為二位，低於董事席次1/3，達到有效監督目的。 5.本屆董事係於113年改選，已提升女性董事之席次達二席，雖任一性別之比例仍未達1/3，但在下一屆改選前將就公司營運所需於產學界徵詢各方符合資格之人選，以使任一性別董事之比例達到1/3之要求。 6.董事會成員之適法性： (1)本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均未有公司法第30條所列各款情事。 (2)全體成員亦未有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超過半數之席次)第3項及第4項(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不得具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規定之情況發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獨立董事均全數符合金管會所訂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獨立性情形如下所示：																																																																																																																													
			<table><tr><th>姓名</th><th>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th><th>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th><th>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th><th>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th></tr><tr><td>王志隆</td><td>否</td><td>無此情形</td><td>否</td><td>無此情形</td></tr><tr><td>王偉彥</td><td>否</td><td>無此情形</td><td>否</td><td>無此情形</td></tr><tr><td>黃秀谷</td><td>否</td><td>無此情形</td><td>否</td><td>無此情形</td></tr><tr><td>林懿貞</td><td>否</td><td>無此情形</td><td>否</td><td>無此情形</td></tr></table>							姓名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王志隆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王偉彥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黃秀谷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林懿貞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姓名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王志隆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王偉彥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黃秀谷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林懿貞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table><tr><th>職稱</th><th>董事長</th><th colspan="3">董事</th><th colspan="4">獨立董事</th></tr><tr><td>姓名</td><td>柯應鴻</td><td>蔡楚卉</td><td>張本元</td><td>王景弘</td><td>王志隆</td><td>王偉彥</td><td>林懿貞</td><td>黃秀谷</td></tr><tr><td>性別</td><td>男</td><td>女</td><td>男</td><td>男</td><td>男</td><td>男</td><td>女</td><td>男</td></tr><tr><td>年齡</td><td>55-60</td><td>55-60</td><td>61-65</td><td>61-65</td><td>55-60</td><td>55-60</td><td>55-60</td><td>71-75</td></tr><tr><td>國籍</td><td colspan="8">中華民國</td></tr><tr><td>兼任本公司員工</td><td>V</td><td>V</td><td>X</td><td>X</td><td>X</td><td>X</td><td>X</td><td>X</td></tr><tr><td>獨立董事期年資(6年以下)</td><td colspan="4">-</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r><td colspan="9">專業背景</td></tr><tr><td>產業經驗</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r><td>科技</td><td>V</td><td>V</td><td>V</td><td>V</td><td></td><td>V</td><td>V</td><td>V</td></tr><tr><td>財務</td><td>V</td><td>V</td><td></td><td></td><td>V</td><td></td><td></td><td></td></tr><tr><td>法律</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r><td colspan="9">專業知識與技能</td></tr></table>								職稱	董事長	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柯應鴻	蔡楚卉	張本元	王景弘	王志隆	王偉彥	林懿貞	黃秀谷	性別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年齡	55-60	55-60	61-65	61-65	55-60	55-60	55-60	71-75	國籍	中華民國								兼任本公司員工	V	V	X	X	X	X	X	X	獨立董事期年資(6年以下)	-				V	V	V	V	專業背景									產業經驗	V	V	V	V	V	V	V	V	科技	V	V	V	V		V	V	V	財務	V	V			V				法律	V	V	V	V	V	V	V	V	專業知識與技能									
			職稱	董事長	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柯應鴻	蔡楚卉	張本元	王景弘	王志隆		王偉彥	林懿貞	黃秀谷																																																																																																																				
			性別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年齡	55-60	55-60	61-65	61-65	55-60		55-60	55-60	71-75																																																																																																																				
			國籍	中華民國																																																																																																																												
			兼任本公司員工	V	V	X	X	X		X	X	X																																																																																																																				
			獨立董事期年資(6年以下)	-				V		V	V	V																																																																																																																				
			專業背景																																																																																																																													
			產業經驗	V	V	V	V	V		V	V	V																																																																																																																				
			科技	V	V	V	V			V	V	V																																																																																																																				
			財務	V	V			V																																																																																																																								
			法律	V	V	V	V	V		V	V	V																																																																																																																				
專業知識與技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	營運判斷能力	V	V	V	V	V	V	V	無重大差異	
			經營管理能力	V	V	V	V	V	V	V		V
			危機處理	V	V	V	V	V	V	V		V
			國際市場觀	V	V	V	V	V	V	V		V
			領導決策能力	V	V	V	V	V	V	V		V
			<u>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u>									
			1.原因說明：本公司設置7席董事，現任董事業經113年5月24日股東會選任，但女性董事僅有2席，雖符合當時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係因產業特性，短時間尋求人才不易。 2.採行措施：俟董事會屆滿進行改選前，尋求產業或學校等多方管道人才舉薦，以利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亦於113年8月2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更設置含二位董事成員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永續長。未來將視公司營運所需及相關法令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檢視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績效，114年3月由外部獨立機構進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提供促進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效能之建議。於114年2月25日第七屆董事會第6次會議向董事會報告113年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內部評估結果，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外部評估結果擬於114年5月8日向董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且非本公司股東，本公司每年度皆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於每年度簽證委任前須提出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及會計師事務所最近期之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 Report)，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項目包含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及各項指標，經本公司逐一檢視指標內容是否允當。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主要如下： 1.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評估項目有： (1)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3)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4)會計師及所有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5)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2. 未連續委任同一簽證會計師達七年。 3. 定期取得會計師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 本公司並於114年2月25日董事會通過114年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	✓		本公司業於109年11月4日第五屆董事會第17次會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113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於就任時提供董事會成員，並定期更新。 (2)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3)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協助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議，以瞭解公司財務業務。 (4)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1)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 (3)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5. 獨立董事資格之適法性審核。 6. 協助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項。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皆訂有溝通信箱及電話，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專區揭露公司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下： 1. 本公司已設置英文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2. 本公司財務單位指派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運作順暢。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做為對外溝通管道。 3. 法人說明會過程亦放置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公司皆依規定於申報期限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	✓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係依國際人權公約、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基法、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等，制訂人事規章，以維護員工權益，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 2. 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旅遊補助、員工團體保險、定期健康檢查，提供視障按摩服務，定期舉辦員工運動日，並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身心靈課程，定期執行職業安全衛生計畫，安排醫護臨場服務，重視員工之身心健康及學習發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3. 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理念並依法令規如實公開資訊，以保障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並維繫與利害關係人的溝通管道順暢。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依循ISO9001之規範，透過選商、績效評估，與供應商以合作為基礎，要求供應商亦須遵守職安、勞安等法規，並將永續的要求貫徹於供應鏈日常管理之中。此外，內部稽核亦定期進行稽查。 5.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定期進修有關公司治理課程，進修情形請參閱(三之一)表。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於111年4月29日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於113年8月2日董事會通過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依據程序進行風險辨識與控管，並依內部稽核之查核結果訂定改善計畫，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定之合約，確保客戶之權益，並有專責客服部門提供用戶諮詢，提供良好服務品質。 8.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自104年起即為董事及經理人就其執行業務範圍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及分散董事及經理人因錯誤或疏失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請參閱下表。				

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

本公司第十一屆(113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已改善情形

評鑑指標	改善情形
公司是否訂定與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之書面規範，內容應包含進銷貨、取得或處分資產等交易之管理程序，及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	此作業規範業經董事會通過，並將依規範執行。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董事之酬金？	已揭露於公司年報。
公司是否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已建置英文網站。
公司是否揭露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已揭露於公司官網

(二)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評鑑指標	改善情形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將於 113 年報中列舉評估程序及重要項目之說明。
公司是否設置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或永續發展委員會等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將視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委員會。
公司是否投資於節能或綠色能源相關環保永續之機器設備，或投資於我國綠能產業(如:再生能源電廠)等，或有發行或投資其資金運用於綠色或社會效益投資計畫並具實質效益之永續發展金融商品，並揭露其投資情形及具體效益？	將視公司營運所需評估採購。
公司是否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並將支持方式與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將適時規劃所投入之資源。

(三之一)11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小時)
董事長	柯應鴻	113.0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學院	生成式AI的機會與挑戰	3
		113.10.1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品牌溝通與利害關係人管理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小時)
董事	蔡楚卉	113.06.21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資產傳承與節稅布局	3
		113.07.2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現階段全球產業趨勢與政經展望	3
		113.08.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08.30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嵌入永續架構的循環經濟	3
		113.10.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4WIW:AI熱潮下的數位金融及永續金融協奏曲專題講座	3
		113.10.1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品牌溝通與利害關係人管理	3
		113.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3
		113.11.29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漫談資安治理的盲點與對策	3
		113.12.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暨永續長座談會	3
		113.12.13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職場性騷擾防治	3
董事	張本元	113.1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運用衍生性商品拓展亞洲資產管理版圖研討會	3
		113.0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學院	生成式AI的機會與挑戰	3
		113.06.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的十堂必修課	3
		113.08.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3
董事	王景弘	113.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3
		113.0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學院	生成式AI的機會與挑戰	3
		113.08.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3
獨立董事	王志隆	113.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3
		113.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稅法及大股東股權節稅介紹	3
		113.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3
獨立董事	黃秀谷	113.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保險對董監事責任之因應與運作	3
		113.06.21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資產傳承與節稅布局	3
獨立董事	黃秀谷	113.12.1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永續趨勢分析及對企業經營風險與機會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小時)
獨立董事	林懿貞	113.06.21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資產傳承與節稅布局	3
		113.09.20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營業秘密及資訊安全實務與證券法規	3
		113.10.1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品牌溝通與利害關係人管理	3
		113.12.13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職場性騷擾防治	3

(三之二)113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小時)
		起	迄			
會計協理	蔡明祝	113.07.18	113.07.19	實踐大學	ESG評鑑及實務應用	3
					虛假的財務報表與市場風暴	3
					不可不知的稅務議題及實務解析	3
					會計主管及管理階層的法律責任解析	3
稽核協理	石智青	113.07.10	113.07.1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的新挑戰--永續資訊揭露和管理政策及相關稽核要點之解析	6
稽核協理	石智青	113.08.07	113.08.0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調整內控制度以因應ESG之新規範	6

(三之三)113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小時)
協理	蔡楚卉	113.06.21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資產傳承與節稅布局	3
		113.07.2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現階段全球產業趨勢與政經展望	3
		113.08.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08.30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嵌入永續架構的循環經濟	3
		113.10.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4WIW:AI熱潮下的數位金融及永續金融協奏曲專題講座	3
		113.10.1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品牌溝通與利害關係人管理	3
		113.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小時)
		113.11.29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漫談資安治理的盲點與對策	3
		113.12.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暨永續長座談會	3
		113.12.13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職場性騷擾防治	3
		113.1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運用衍生性商品拓展亞洲資產管理版圖研討會	3

1. 職權範圍：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監事遵循法令等。
2. 當年度進修情形：共計 33 小時。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身 份 別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 董事 (召 集 人)	黃秀谷	1.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2.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3. 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4.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5. 曾擔任上櫃公司董事長，擅長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危機處理、競爭策略、具有豐富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以核實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獨立 董事	王志隆	1. 學歷：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碩士 3. 經歷：曾任職四大會計師事務所 4.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5. 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6. 為會計師高等考試及格，並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過去曾任職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亦曾擔任多家上市櫃公司之獨立董事，對於審計會計之監督重點，具備相當豐富之專業經驗。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以核實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2
獨立 董事	王偉彥	1. 學歷：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2. 現職：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專任教授 3.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4. 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5.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6. 長期擔任社團法人監察人，並嫻熟產官學合作經驗。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以核實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獨立 董事	林懿貞	1. 學歷：英國 University of Hull 管理博士 2. 現職：國立臺南大學經營與管理學系教授 3.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4. 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5.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6. 專長領域為電子商務、顧客關係管理、協同商務、高科技行銷管理，並嫻熟產官學合作經驗。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以核實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最近年度(113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第四屆委員任期：自110年7月22日至113年5月23日。

113年度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1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註)	黃秀谷	1	0	100.00%	註：112年5月19日就任
委員	王志隆	1	0	100.00%	
委員	王偉彥	1	0	100.00%	

第五屆委員任期：自113年5月24日至116年5月23日。

113年度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秀谷	3	0	100.00	
委員	王志隆	3	0	100.00	
委員	林懿貞	2	1	66.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13.2.29 第四屆 第六次	1.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發放予經理人案 3.通過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除因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由其餘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3.10.25 第五屆 第一次	通過本公司108年第1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經理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除因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由其餘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3.12.27 第五屆 第二次	1.通過本公司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案 2.通過本公司114年度董事及經理人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3.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績效獎金發放予經理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除因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由其餘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4.2.25 第五屆 第三次	1.通過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發放予經理人案 3.通過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除因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由其餘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五) 推動永續發展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遵循本公司 ESG 政策[誠信正直、友善環境、關懷社會]，於 111 年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由董事會通過任命董事長擔任本公司永續長，為本公司擘劃永續經營長期目標及策略。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內含二位董事，並由董事長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共同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永續發展委員會」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經由定期會議及依議題而設的任務小組，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 「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113 年度共召開 1 次會議，議案內容包含(1)鑑別需關注之永續議題，擬定因應之行動方案；(2)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及政策修訂；(3)監督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聽取經營團隊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產業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也必須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1.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所在地(即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4 樓)為主。 2. 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公司訂定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國內外產業研究報告、整合各部門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 ESG 議題，訂定有效辨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 3.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本公司業於 111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就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風險評估與擬定策略如下：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風險管理策略</th></tr><tr><td>環境</td><td>降低對環境的衝擊</td><td> 1. 致力於環境保護，在工作環境中大力推動節能減碳行動，亦將減碳方案納入產品研發及商業策略中，以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 善盡社會責任，以減少因產品、服務及活動過程中所產生的污染為目標，自 2019 年取得「ISO 9001」認證後，持續並定期取得認證，朝向建立更良好、更安全的工作環境而努力。 3. 利用 TCFD 架構建構本公司的氣候風險辨識流程。經跨部門討論氣候風險與機會結果，總共鑑別 3 項機會與 6 項風險。 4. 規劃於本年度通過碳盤查認證，以建立內部碳足跡管理，根據碳盤查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有效降低範疇一排放風險及因電力使用造成的範疇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並進一步導入產品開發製程。 5. 針對本公司須遵循各相關環境法規及作業情況，建立制度化的有效管理循環，並且依年度內部稽核計畫進行稽查，確認各作業流程符合規定。 </td></tr><tr><td>社會</td><td>職業安全</td><td> 1. 設置四名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定期檢視各項工安查核作業，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 設置九名急救人員及一名防火管理人，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策略	環境	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1. 致力於環境保護，在工作環境中大力推動節能減碳行動，亦將減碳方案納入產品研發及商業策略中，以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 善盡社會責任，以減少因產品、服務及活動過程中所產生的污染為目標，自 2019 年取得「ISO 9001」認證後，持續並定期取得認證，朝向建立更良好、更安全的工作環境而努力。 3. 利用 TCFD 架構建構本公司的氣候風險辨識流程。經跨部門討論氣候風險與機會結果，總共鑑別 3 項機會與 6 項風險。 4. 規劃於本年度通過碳盤查認證，以建立內部碳足跡管理，根據碳盤查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有效降低範疇一排放風險及因電力使用造成的範疇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並進一步導入產品開發製程。 5. 針對本公司須遵循各相關環境法規及作業情況，建立制度化的有效管理循環，並且依年度內部稽核計畫進行稽查，確認各作業流程符合規定。	社會	職業安全	1. 設置四名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定期檢視各項工安查核作業，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 設置九名急救人員及一名防火管理人，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策略											
環境	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1. 致力於環境保護，在工作環境中大力推動節能減碳行動，亦將減碳方案納入產品研發及商業策略中，以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 善盡社會責任，以減少因產品、服務及活動過程中所產生的污染為目標，自 2019 年取得「ISO 9001」認證後，持續並定期取得認證，朝向建立更良好、更安全的工作環境而努力。 3. 利用 TCFD 架構建構本公司的氣候風險辨識流程。經跨部門討論氣候風險與機會結果，總共鑑別 3 項機會與 6 項風險。 4. 規劃於本年度通過碳盤查認證，以建立內部碳足跡管理，根據碳盤查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有效降低範疇一排放風險及因電力使用造成的範疇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並進一步導入產品開發製程。 5. 針對本公司須遵循各相關環境法規及作業情況，建立制度化的有效管理循環，並且依年度內部稽核計畫進行稽查，確認各作業流程符合規定。											
社會	職業安全	1. 設置四名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定期檢視各項工安查核作業，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 設置九名急救人員及一名防火管理人，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權政策	1. 恪遵勞動法規，杜絕侵犯人權之行為。 2. 每年定期舉辦相關勞動人權、性別平等教育訓練課程。	
				產品安全	本公司各項產品遵守政府規範的各項法令，無任何危害物質。同時為確保客戶服務品質，設立客服專線及溝通網站，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及供應商調查，加強和客戶、供應商之間的合作關係，創造和客戶、供應商三方互利共榮的關係，成為企業永續發展的基石。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1. 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2. 檢視營運相關法規之遵循。 3. 研發之產品申請專利保障本公司權益。	
				強化董事職能，落實董事責任	1. 規劃董事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使董事了解權益與法律責任。 2. 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當董事已善盡善良管理人職責執行業務，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溝通	1.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定期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永續發展議題。 2. 對應各利害關係人建立專責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 3. 設置發言系統，由專責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以求資訊表達公開、透明且一致。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屬於軟體資訊服務業，資料處理及文件簽核作業皆全面電子系統化，大量減少用紙量；辦公室用電亦已採用節能之契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約用電、分區分時進行用電管理、採用LED燈管、空調溫度設定、並宣導隨手關燈、午休關燈、節約用水等。 本公司戮力推廣電動車、智慧車輛之製造及應用服務，以更有效結合產業將環境保護落實於產品中，有效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二) 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之設備，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使能源使用效率最佳化。 本公司113年目標為用電量較112年減量2%，該年度使用電力減量8715度(3.6%)，112年~114年整體目標為用電量較111年減量3%(114年)，將繼續努力推動。 在產品研發上，減少不必要之資源浪費、尋求再利用技術開發之循環經濟策略；在價值鏈上下游，共同努力研發節能應用科技服務及零配件，期加速綠色經濟之產業鏈形成。 本公司對於可回收或可再利用資源，皆有效確實的分類、回收、再利用與妥善處理，以提升各項資源之再利用，遵守各項廢棄物處理規定。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以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氣候變遷管理的最高組織，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及永續長，每年審議公司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及檢視執行狀況與討論未來計劃，並且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依照 TCFD 建議書架構，評估氣候變遷對於公司的風險與機會，每三年重啟完整評估並每年檢視更新。本公司於 113 年底完成最新一次氣候風險評估，從 22 個氣候風險項目中聚焦出下列 6 大風險：溫室氣體排放價格增加、環境法規、產品與服務被低碳技術所取代、轉型至低碳經濟之成本、原物料成本增加及平均溫度升高。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為降低前開風險因子，本公司亦同步鑑別可行之機會並研擬因應措施：在氣候變遷減緩面向，依綠色營運、能源管理、碳資訊揭露等項目發展；在氣候變遷調適面向，本公司戮力強化基礎措施、建構永續營運能力。詳如下表： <table><tr><th>面向</th><th>TCFD 建議揭露項目</th><th colspan="3">本公司回應舉措</th></tr><tr><td rowspan="2">治理</td><td>1 董事會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監督情況</td><td colspan="3">董事長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每年定期召開董事會，報告 ESG 及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績效、衝擊評估與永續目標達成進度</td></tr><tr><td>2 管理階層在評估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角色</td><td colspan="3">設置跨部門之氣候變遷風險工作小組，負責鑑別氣候風險並於各職掌範疇內評估與因應氣候衝擊。在氣候議題的管理階層最高負責人為永續長，帶領各部門主管落實氣候變遷相關的管理工作，推行綠色營運以提升環境管理績效與環境風險管控。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鑑別主要風險後與各部門探討相關因應對策，並向董事會報告。</td></tr><tr><td rowspan="3">策略</td><td rowspan="2">3 所鑑別的短、中、長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td><td>短期</td><td>中期</td><td>長期</td></tr><tr><td>•轉型風險：自願性規範 (SBT 承諾)、市場訊息不確定性 •實體風險：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市場機會：開發或擴大低碳產品與服務如電動車及碳足跡盤查相關商品、與供應鏈合作研發綠色能源新產品與服務、促成綠色經濟。</td><td>•轉型風險：加強排放報告義務、轉型至低碳經濟的成本、客戶行為變化、利害關係人的顧慮與負面的回饋增加、產品與服務的要求與監管 •市場機會：增加 ESG 相關投資目標如電動車產業等、取得公部門的獎勵措施、新市場夥伴關係</td><td>•轉型風險：溫室氣體排放的價格增加 (總量管制/碳稅/能源稅) •實體風險：平均溫度上升 •市場機會：使用更有效率的生產</td></tr><tr><td>4 在業務、策略和財務規劃上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衝擊</td><td colspan="3">本公司面臨的重大氣候風險，主要來自客戶端及投資人等重要利害關係人對企業溫室氣體減量及遵循產品能源效率標準的要求；而氣候變遷帶來的機會主要出現在產品與服務面向，本公司多元且呼應永續趨勢的產品線，可望獲得支持性的政策獎勵，且以節能減碳的創新產品與服務回應市場需求並開發新市場。</td></tr><tr><td></td><td></td><td></td><td>主要轉型風險</td><td>主要實體風險</td><td>主要氣候機會</td></tr></table>	面向	TCFD 建議揭露項目	本公司回應舉措			治理	1 董事會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監督情況	董事長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每年定期召開董事會，報告 ESG 及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績效、衝擊評估與永續目標達成進度			2 管理階層在評估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角色	設置跨部門之氣候變遷風險工作小組，負責鑑別氣候風險並於各職掌範疇內評估與因應氣候衝擊。在氣候議題的管理階層最高負責人為永續長，帶領各部門主管落實氣候變遷相關的管理工作，推行綠色營運以提升環境管理績效與環境風險管控。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鑑別主要風險後與各部門探討相關因應對策，並向董事會報告。			策略	3 所鑑別的短、中、長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	短期	中期	長期	•轉型風險：自願性規範 (SBT 承諾)、市場訊息不確定性 •實體風險：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市場機會：開發或擴大低碳產品與服務如電動車及碳足跡盤查相關商品、與供應鏈合作研發綠色能源新產品與服務、促成綠色經濟。	•轉型風險：加強排放報告義務、轉型至低碳經濟的成本、客戶行為變化、利害關係人的顧慮與負面的回饋增加、產品與服務的要求與監管 •市場機會：增加 ESG 相關投資目標如電動車產業等、取得公部門的獎勵措施、新市場夥伴關係	•轉型風險：溫室氣體排放的價格增加 (總量管制/碳稅/能源稅) •實體風險：平均溫度上升 •市場機會：使用更有效率的生產	4 在業務、策略和財務規劃上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衝擊	本公司面臨的重大氣候風險，主要來自客戶端及投資人等重要利害關係人對企業溫室氣體減量及遵循產品能源效率標準的要求；而氣候變遷帶來的機會主要出現在產品與服務面向，本公司多元且呼應永續趨勢的產品線，可望獲得支持性的政策獎勵，且以節能減碳的創新產品與服務回應市場需求並開發新市場。						主要轉型風險	主要實體風險	主要氣候機會	
面向	TCFD 建議揭露項目	本公司回應舉措																																		
治理	1 董事會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監督情況	董事長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每年定期召開董事會，報告 ESG 及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績效、衝擊評估與永續目標達成進度																																		
	2 管理階層在評估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角色	設置跨部門之氣候變遷風險工作小組，負責鑑別氣候風險並於各職掌範疇內評估與因應氣候衝擊。在氣候議題的管理階層最高負責人為永續長，帶領各部門主管落實氣候變遷相關的管理工作，推行綠色營運以提升環境管理績效與環境風險管控。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鑑別主要風險後與各部門探討相關因應對策，並向董事會報告。																																		
策略	3 所鑑別的短、中、長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	短期	中期	長期																																
		•轉型風險：自願性規範 (SBT 承諾)、市場訊息不確定性 •實體風險：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市場機會：開發或擴大低碳產品與服務如電動車及碳足跡盤查相關商品、與供應鏈合作研發綠色能源新產品與服務、促成綠色經濟。	•轉型風險：加強排放報告義務、轉型至低碳經濟的成本、客戶行為變化、利害關係人的顧慮與負面的回饋增加、產品與服務的要求與監管 •市場機會：增加 ESG 相關投資目標如電動車產業等、取得公部門的獎勵措施、新市場夥伴關係	•轉型風險：溫室氣體排放的價格增加 (總量管制/碳稅/能源稅) •實體風險：平均溫度上升 •市場機會：使用更有效率的生產																																
	4 在業務、策略和財務規劃上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衝擊	本公司面臨的重大氣候風險，主要來自客戶端及投資人等重要利害關係人對企業溫室氣體減量及遵循產品能源效率標準的要求；而氣候變遷帶來的機會主要出現在產品與服務面向，本公司多元且呼應永續趨勢的產品線，可望獲得支持性的政策獎勵，且以節能減碳的創新產品與服務回應市場需求並開發新市場。																																		
			主要轉型風險	主要實體風險	主要氣候機會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風險管理		為了因應相關法遵與綠色標準變動的風險，本公司積極呼應相關國際規範，以高於國際標準自我期許，降低使用能源成本風險。在綠色循環經濟上積極研發布局，以生命週期思維為基礎，將3R原則(Recycle, Reuse, Reduce)融入產品開發，以高能源轉換率與低碳產品組合協助客戶降低成本、提升效率。以無毒害及低能耗等環境友善產品為研發目標。	為降低停電事件影響服務品質，陸續強化備援不斷電設備的投資，並多元進行異地備援同時擬定緊急應變計畫，降低災害風險所造成之營運損失。	本公司長期耕耘永續已奠定深厚基礎，並與客戶保持長年的緊密信任關係，積極運碳足跡計算技術之節能服務，以市場需求投入研發，因此在永續浪潮興起時，將有機會於廣泛的綠色產品與解決方案中優先獲得客戶青睞，增加營收。		
				5	在策略上的韌性，並考慮不同氣候相關情境	參照國際能源總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所公布的 2℃ 情景，模擬分析未來的氣候變遷影響，並據此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SBT)與預估未來減碳量，作為營運策略調整之參考。			
				6	在氣候相關風險的鑑別和評估流程	風險管理委員會依據「ISO31000 風險管理系統及指導綱要」，蒐集外在市場、法規、技術與實體的氣候未來發展趨勢，列出本公司可能面臨的氣候風險與機會，經考量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鑑別出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再將相關氣候風險轉換為財務數字，將有可能造成每年度新台幣 500 萬以上財務衝擊的項目視為有影響性的風險與機會，依其風險可能性與嚴峻性進行優先性排序，訂定相應對策。針對評估結果較高的風險，則另外進行氣候情境分析，考量目前營運布局，計算其潛在的財務衝擊。			
				7	在氣候相關風險的管理流程	由永續發展小組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鑑別主要風險後，與公司各部門探討相關因應對策，相關風險評估同時提報風險管理小組、永續發展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進行監督，定期對董事會進行報告。			
				8	氣候相關風險的鑑別、評估和管理流程如何整合在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將氣候變遷納入企業永續發展的重大議題與關鍵性重大風險項目，落實風險管理計畫，規劃營運、產品及供應鏈管理等面向的因應措施。依據ISO31000 風險管理系統落實PDCA 運作模式，持續精進環境面氣候變遷風險管理與管理面企業整體風險管理系統整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指標和目標	9	說明公司依循策略和風險管理流程進行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使用的指標	氣候變遷減緩方面，本公司主要營運服務為網路資訊服務，以辦公室用電為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故以每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及電力使用量等指標為關鍵指標。																					
				10	範疇一、範疇二和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和相關風險	於 2023 年自主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 ISO14064-1:2018 查證聲明。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2e)如下：																					
					範疇一：12.4512 範疇二：127.5403 範疇三：42.5619																						
				11	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使用的目標，以及落實該目標的表現	本公司在發展低碳產品服務的過程中，致力提升自身與客戶的能資源效率，並訂定減廢、節水目標，全面降低環境衝擊。 •2024 年起將相關氣候指標與經理人 KPI 績效設定方式連結(詳見官網)																					
						碳排放與能源管理目標 廢棄物管理目標 水資源管理目標																					
						•以 2022 為基準年，於 2025 年排碳量減碳 4% •以 2022 為基準年，於 2025 年年節電量減量 2% •以 2022 為基準年，於 2025 年廢棄物絕對減量 25% •以 2022 為基準年，於 2025 年用水量絕對減量 5%																					
				(四)1.為持續因應國際減量趨勢，本公司透過永續發展委員會進行減量追蹤，依金管會永續發展藍圖之規範，本公司需於116年起盤查115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本公司提前進行自主盤查，於112年10月通過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第三方查證，111年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為：直接排放量為12.4512噸CO2e，間接排放量為170.1022噸CO2e，合計總排放量為182.5534噸CO2e。 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噸CO2e)、密集度(噸CO2e/百萬元)為：																							
				<table><tr><th>年度</th><th>範疇一</th><th>範疇二</th><th>範疇三</th><th>合計</th><th>密集度</th></tr><tr><td>112年</td><td>7.8791</td><td>114.3942</td><td>51.4476</td><td>173.7209</td><td>0.3437</td></tr><tr><td>113年</td><td>8.7888</td><td>116.1290</td><td>61.6065</td><td>186.5243</td><td>0.4200</td></tr></table>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合計	密集度	112年	7.8791	114.3942	51.4476	173.7209	0.3437	113年	8.7888	116.1290	61.6065	186.5243	0.4200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合計	密集度																		
				112年	7.8791	114.3942	51.4476	173.7209	0.3437																		
113年	8.7888	116.1290	61.6065	186.5243	0.420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3年度用電量為235079度，相較於112年度的243335度減少8256度，降低3%，換算二氧化碳排放量，有效減碳4078公斤。另本公司協助政府推動自駕電動車運行計畫，於113年在場域行駛超過39512KM，至少減碳4601.5kgCO₂e/KM之效益。而本公司內部全面使用電子簽核系統，減少紙張使用和郵件遞送碳足跡，並且全面使用電子發票，一年減少紙張使用共計減碳2011kgCO₂e/kg。 2.過去二年用水量如113年度用水量為942.48度，相較於112年度的988.22度，減少4.63%。本公司長年關注水資源節能環保議題，雖然無生產設備或廠房，但在節水計畫方面，仍要求員工從全面落實日常生活節約用水做起，將可利用之水資源發揮更大效益。 3.本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零廢棄」是本公司廢棄物管理最終目標，以廢棄物總量削減為策略，訂定廢棄物減量KPI，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進行績效檢討，並執行內外部稽核，於113年報廢回收資訊設備共計202件，總重455.5公斤，相較於112年度的117件、338.3公斤，重量增加1.3倍，達到有效廢棄物管理之目的。 4.本公司辦公室採用分區用電管理，並嚴格要求同仁於下班後務必關閉工作區域電源；鼓勵同仁步行或使用大眾運輸工具通勤，並減少主管停車位；廢棄物管理上則要求盤點確實，並依使用年限進行報廢處理；面對缺水危機，則要求同仁節約辦公室清洗用水，使用環保杯等。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	✓		(一) 本公司遵守台灣相關法規、國際相關勞動人權規範，包含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企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通過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並公布於本公司網站等，要求落實於內部規章制度辦法之建立及實際工作執行中，有尊嚴地對待員工。基本方針如下： 1.建立安全衛生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定期消防安檢、醫護臨場服務、設置冥想室及按摩室。 2.勞動權益：每位員工與公司之勞動契約訂定均符合台灣相關法規規範；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3.無強迫勞動：聘僱關係成立時依法簽署勞動契約，契約載明聘僱關係乃基於雙方合意之前提下所建立；提供彈性上班時間，落實休假制度，促進同仁工作與生活平衡。 4.童工：公司不得任用未滿 18 歲之童工及青年勞工，任何可能造成僱用童工的行為皆不被允許。 5.女工：公司於工作規則中，明訂女工之保護措施，尤其是妊娠女工之保護措施：包括不得於夜間工作及不得從事危險性工作等。 6.工作時間：公司於工作規則中明訂公司的工時每天不得超過 12 小時，午休 1 小時，每週工時不得超過 5 天，每月加班上限為 54 小時，三個月合計不得超過 138 小時等。 7.薪資與福利：支付給員工的薪資符合所有相關工資的法律規定，包括有關最低工資、加班時間和法定福利的法律，且加班費之給付優於法令規範、完整及暢通之升遷管道。 8.人道待遇：不得不人道的對待員工，包括任何形式的性騷擾、體罰、精神或身體壓迫或口頭侮辱等。 9.人權保障訓練：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宣導人權保障相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關法規遵循，及公司內部溝通架構，以提高員工的人權意識。 10.執行性平教育、性騷擾防治線上課程：幫助同仁了解性別平等知識及性騷擾的概念與預防，並宣導公司對於性騷擾事件的處理方法。 11.宣導預防職場霸凌機制：協助員工了解職場霸凌，清楚避免霸凌行為之道，共同營造一個樂於溝通、開放管理的友善工作環境。 12.提供完整的職業安全系列教育訓練：針對不同類別員工在工作場域中可能遇到的情況，提供不同的安全訓練，如消防訓練、緊急應變訓練、急救人員訓練、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針對職業安全、工作平權及性別平權進行教育訓練課程，113 年共開設 4 堂課，總受訓人次為 255 人。 (二)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均享有相關福利措施。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確保勞資和諧。在性別平權部分，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範，處理性別平權議題，並設置女性勞工友善措施，如哺乳室、提供夜間返家搭計程車服務等；固定周休二日，提供視障按摩服務及冥想室，協助員工於工作中也能獲得身心的休息。 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35%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多元共融的成長。113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44%，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35%。 訂有「員工酬勞辦法」、「員工認股辦法」及「績效獎金發放辦法」等，定期進行員工績效評估，並依照考核結果提報獎勵，依公司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提撥5~15%給予員工，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以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成長。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 (三) 本公司提供優良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每年進行辦公室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設置有長榮保全門禁系統及重要出入口之監視器；每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活動，並定期辦理醫護臨場服務與職安衛生講座與活動，提供員工健康諮詢促進於員工身心健康；超額設置4名甲種職業安全衛生主管及1名防火管理人，每年舉辦二次緊急消防安全演練，提升員工正確且有效的應變能力，降低環境危害，113年失能傷害頻率為0%，火災之件數為0，無死傷人數。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設有專職人事單位，包括到職訓練、每年與部門主管共同規劃及制訂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也參與外部專業教育訓練，內部定期分享會議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並導入企業倫理的信念發展相關訓練課程，培養同仁關鍵能力，建立員工在公司之整體職涯能力發展藍圖。於每年定期之績效面談時，主管與員工亦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能力發展計畫，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協助員工量身打造最佳發展計畫。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遵循個資保護法、智財法規及國際準則以及ISO9001、ISO27001規範，對於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的客服管道及隨機錄音存證方式，透過內部稽核、外部驗證、危機預防及教育訓練，為客戶的資料把關；並設置有專責之客服單位，於第一線協助用戶處理相關問題，以保障客我相關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	✓		(六) 本公司依ISO9001規範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及供應商守則，並於採購契約中明文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建立供應商保護環境、人權、安全、健康且永續性發展之篩選條件，及對供應商在環安衛風險、禁用童工、勞工管理、無危害勞工基本權利、道德準則及誠信經營等面向的要求及期待。透過每季供應商評鑑作業，確保本公司所採用之廠商均符合企業對環境友善的永續經營理念外，為維持長期合作交流，與供應商不定期召開會議，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之相關理念，要求供應商落實於日常生活中。供應商評估：每季進行供應商評估，新進廠商皆須符合ISO9001規範並簽署人權、個資、職業安全衛生等聲明書，應遵守本公司供應商守則。 1. 供應商稽核：成立稽核小組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績效。 2. 供應商訓練：不定期舉辦訓練，透過不同形式的引導與溝通，有效提升環保與安全衛生績效並且符合國際規範，課程包含職場衛生、員工健康、消防保養、碳盤查、氣候變遷、法規風險與從業道德等。 3. 供應商表揚：定期舉辦供應商大會，除了傳達本公司的永續理念及目標外，也特別表揚在品質提升、降低成本、確保交貨、永續表現等四大面向，表揚現傑出及貢獻卓越的供應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非屬法令規範需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企業，未來將視主管機關或法令需求進行編制與揭露。	不適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104年8月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復於民國105年1月、民國109年3月、民國110年12月及民國112年2月經董事會通過修正該守則並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作為本公司推動並建置永續發展之目標與落實。本公司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將持續推動社會相關公益並將資訊公告於公司網站。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1)本公司業於 111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於 113 年 8 月 2 日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同制定並辨識公司可能面臨之氣候風險議題與氣候機會議題，就與公司營運相關之氣候風險進行評估與擬定策略，強化氣候相關風險管理。 (2)管理階層致力於環境保護，在工作環境中大力推動節能減碳行動，亦將減碳方案納入產品研發及商業策略中，以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3)定期將氣候變遷風險之議題鑑別與管理措施，載入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2.近幾年世界經濟論壇公布全球風險年度報告，發生可能性與衝擊度高的風險事項中，極端天氣事件、氣候變遷調適失敗與自然災害總是位居前幾名。氣候變遷不僅衝擊全球環境、生態、更使得企業營運風險節節升高。本公司針對在業務及財務上可能產生重大衝擊之高風險與高機會議題，共計有三大風險、三項機會，並研擬因應策略。 (1)113 年度鑑別之風險說明如下： 短期可能面臨原物料成本增加，會造營運成本增加，需透過綠色採購與供應商管理，支持低碳、永續商品的企業，降低營運成本。 中期可能面臨產品與服務被低碳技術所取代、轉型至低碳經濟之成本，會造成營運成本增加，應推動節能之措施，持續關注低碳轉型之技術。 長期可能面臨平均溫度升高、環境法規修正及溫室氣體排放價格增加，導致基礎建設成本升高、勞動力管理與規劃需要修正，需提升整體災害應變能力，導入更多元的替代能源以降低風險衝擊程度。 (2)113 年度鑑別之機會說明如下： <table><tr><th>期間</th><th>機會</th><th>策略</th></tr><tr><td>中期</td><td>與供應鏈合作研發綠色能源產品、促成綠色經濟</td><td>透過綠色採購與供應商管理，支持低碳、永續商品的企業，降低營運成本。</td></tr><tr><td>長期</td><td>增加 ESG 相關投資目標</td><td>透過投資，積極將資金投入永續企業，提升營業收入。</td></tr><tr><td>長期</td><td>開發電動車及碳足跡盤查相關商品</td><td>透過開發及推廣電動車及碳足跡盤查相關產品服務，以符合市場需求，提升營業收入。</td></tr></table>	期間	機會	策略	中期	與供應鏈合作研發綠色能源產品、促成綠色經濟	透過綠色採購與供應商管理，支持低碳、永續商品的企業，降低營運成本。	長期	增加 ESG 相關投資目標	透過投資，積極將資金投入永續企業，提升營業收入。	長期	開發電動車及碳足跡盤查相關商品	透過開發及推廣電動車及碳足跡盤查相關產品服務，以符合市場需求，提升營業收入。
期間	機會	策略											
中期	與供應鏈合作研發綠色能源產品、促成綠色經濟	透過綠色採購與供應商管理，支持低碳、永續商品的企業，降低營運成本。											
長期	增加 ESG 相關投資目標	透過投資，積極將資金投入永續企業，提升營業收入。											
長期	開發電動車及碳足跡盤查相關商品	透過開發及推廣電動車及碳足跡盤查相關產品服務，以符合市場需求，提升營業收入。											

項目	執行情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3.(1)極端氣候對財務之影響為，極端氣候導致資訊或辦公設備運作異常，或電力供給產生問題，造成營運中斷或資產受損，進而影響公司損益。 (2)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為投資對象因轉型可能需花費額外的成本，或者轉型不及時而造成營收降低，本公司資產減少。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4.(1)本公司建有完整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政策及管理規範，風險範圍涵蓋營運風險、法律及法遵風險，以及環境風險(含氣候風險)，考量面向包括環境保護(E, Environmental)、社會責任(S, Social)以及公司治理(G, Governance)，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已納入環境風險(含氣候風險)，代表本公司將氣候變遷視為戰略性的商業風險，並將其辨識、衡量與管理流程納入公司整體風險程序。 (2)本公司氣候風險管理流程主要分為四大步驟，從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到報告，分述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管理流程</th><th>內容</th></tr> </thead> <tbody> <tr> <td>風險辨識</td><td>本公司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制定政策，執行小組與各相關部門，參考國際機構氣候風險報告，透過風險管理委員會議每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的辨識。</td></tr> <tr> <td>風險衡量</td><td>各相關部門依職掌內容評估各項風險因子後，訂定適當之暴險衡量方法，俾作為風險管理的依據。 風險之衡量包括風險之分析與評估，係透過對風險事件發生之可能性，以及一旦發生時其負面衝擊程度之分析等，評估風險對公司之影響，作為後續擬訂風險控管之優先順序，及回應措施選擇之參考依據。</td></tr> <tr> <td>風險因應</td><td>對於所面臨風險應採取以下適當之因應措施： 消除風險：召開內部會議，討論消除風險之必要及可能措施。 降低風險：訂定目標及相關措施，降低重大議題之營運風險。 分散風險：最高管理者應召集相關部門，研議各種分散風險之措施。 轉嫁風險：以契約之方式，將損失風險或法律責任風險移轉給他人承擔。</td></tr> <tr> <td>風險監控</td><td>應訂定重大議題之管制措施及目標，以控制既有之風險。各部門主管對於職掌範圍及管理流程所面對之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情形，應隨時監督管控並適時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td></tr> </tbody> </table>	管理流程	內容	風險辨識	本公司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制定政策，執行小組與各相關部門，參考國際機構氣候風險報告，透過風險管理委員會議每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的辨識。	風險衡量	各相關部門依職掌內容評估各項風險因子後，訂定適當之暴險衡量方法，俾作為風險管理的依據。 風險之衡量包括風險之分析與評估，係透過對風險事件發生之可能性，以及一旦發生時其負面衝擊程度之分析等，評估風險對公司之影響，作為後續擬訂風險控管之優先順序，及回應措施選擇之參考依據。	風險因應	對於所面臨風險應採取以下適當之因應措施： 消除風險：召開內部會議，討論消除風險之必要及可能措施。 降低風險：訂定目標及相關措施，降低重大議題之營運風險。 分散風險：最高管理者應召集相關部門，研議各種分散風險之措施。 轉嫁風險：以契約之方式，將損失風險或法律責任風險移轉給他人承擔。	風險監控	應訂定重大議題之管制措施及目標，以控制既有之風險。各部門主管對於職掌範圍及管理流程所面對之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情形，應隨時監督管控並適時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
管理流程	內容										
風險辨識	本公司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制定政策，執行小組與各相關部門，參考國際機構氣候風險報告，透過風險管理委員會議每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的辨識。										
風險衡量	各相關部門依職掌內容評估各項風險因子後，訂定適當之暴險衡量方法，俾作為風險管理的依據。 風險之衡量包括風險之分析與評估，係透過對風險事件發生之可能性，以及一旦發生時其負面衝擊程度之分析等，評估風險對公司之影響，作為後續擬訂風險控管之優先順序，及回應措施選擇之參考依據。										
風險因應	對於所面臨風險應採取以下適當之因應措施： 消除風險：召開內部會議，討論消除風險之必要及可能措施。 降低風險：訂定目標及相關措施，降低重大議題之營運風險。 分散風險：最高管理者應召集相關部門，研議各種分散風險之措施。 轉嫁風險：以契約之方式，將損失風險或法律責任風險移轉給他人承擔。										
風險監控	應訂定重大議題之管制措施及目標，以控制既有之風險。各部門主管對於職掌範圍及管理流程所面對之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情形，應隨時監督管控並適時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	本公司尚未採用情境分析評估。										

項目	執行情形
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目前尚未規劃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本公司並未採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依據金管會永續發展藍圖之時程，本公司應於 116 年起進行溫室盤查，為本公司提前自主盤查，所訂定之氣候相關目標如附表 1-2。 依據金管會永續發展藍圖之時程，本公司應於 116 年起進行溫室氣體盤查，本公司提前自主盤查，並於 112 年 10 月通過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第三方查證。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溫室氣體排放量(單位：CO₂e)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合計	密集度
112年	7.8791	114.3942	51.4476	173.7209	0.3437
113年	8.7888	116.1290	61.6065	186.5243	0.4200

資料涵蓋範圍為本公司營運邊界範圍內所有產生溫室氣體者。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經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查證，符合 ISO 14064-1:2018 標準要求，期間 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類別 1 和類別 2 以合理保證等級進行查證，類別 3 至類別 6 以有限保證等級進行查證。不確定性評估：-7.07%~+7.07% (95%信心水準)。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為 111 年。

2.溫室氣體直接排放量為 12.4512 噸 CO₂e，間接排放量為 170.1022 噸 CO₂e，合計總排放量為 182.5534 噸 CO₂e。

- 3.減量目標為：112 年較 111 年之用電量減量 6%，用油量減量 3%，溫室氣體總排放當量減量 5.5%。113 年較 112 年之用電量減量 2%，用油量減量 3%，溫室氣體總排放當量減量 2%。
- 4.本公司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為電力及交通燃油，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發展企業社會責任，於日常營運中具體落實『環保、節能愛地球』之境護及節能措施，故擬定以下方法減少電力燃油使用並逐步推動，說明如下：
- 能源節約：鼓勵關閉不必要的燈光、電腦和設備，適當調整空設備，以減少能源消耗。
 - 減少交通排放：推廣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或騎自行車上下班，減少出差次數或使用視訊會議等，以減少汽車使用所產生的碳排放。
 - 紙張和資源節省：鼓勵使用雙面列印、減少紙張，並鼓勵以電子郵件替代紙張使用。
 - 環保飲食：提倡選擇的方式，如素、減少肉類食物，選擇當地和有機食品等。
 - 廢物減量和回收：宣導正確的回收分類方法，鼓勵減少使用一次性產品提倡垃圾減量和資源回收的意識。
 - 環保教育和意識提升：舉辦活動，高對溫室氣體減量的認識和意識。
5. 113 年度用電量為 235079 度，相較於 112 年度的 243335 度減少 8256 度，降低 3%，換算二氧化碳排放量，有效減碳 4078 公斤。另本公司協助政府推動自駕電動車運行計畫，於 113 年在場域行駛超過 39512KM，至少減碳 4601.5kgCO₂e/KM 之效益。而本公司內部全面使用電子簽核系統，減少紙張使用和郵件遞送碳足跡，並且全面使用電子發票，一年減少紙張使用共計減碳 2011kgCO₂e/kg。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業經董事會通過制訂誠信經營政策如下： 1. 誠信經營守則 2.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 道德行為準則 誠信經營政策亦揭示於本公司網站，且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皆已簽署承諾書，在員工勞動契約中亦明確要求應恪遵相關規定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應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基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已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並就過去營運活動中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者，於各項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中規範檢核流程，作為防範方案。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皆明訂作業程序，並已制定懲戒及申訴制度，要求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落實執行，並依營運重要循環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於109年4月董事會通過「檢舉案件處理辦法」，明定檢舉作業流程。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評估並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於契約中明訂本公司之誠信條款經營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	✓		(二)本公司已指定行政服務處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責單位，辦理經營誠信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措施，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112年度執行情形業於113年4月26日向董事會報告，113年度執行情形預計於114年5月8日提報董事會。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公司業於「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部控制相關辦法中涵蓋利益衝突政策，並設有檢舉人信箱及獨立之檢舉管道，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亦在各項內部控制制度中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定期對內部同仁進行教育宣導且在員工勞動契約中明確要求應恪遵相關規定確實執行，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皆簽署完成「誠信廉潔承諾書」，並於公開網站明示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同仁、廠商詳閱及遵守。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1. 為建立誠信透明之企業文化及促進健全經營，並保護檢舉人之權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檢舉案件處理辦法」，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檢舉電子郵件信箱之受理管道，提供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並受理犯罪、舞弊或違法等情事。本公司行政服務處為檢舉案件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受理單位。 2.檢舉管道資訊如下： 一、檢舉信箱：integrity@kingwaytek.com。 二、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本公司行政服務處。 (二)1.本公司於「檢舉案件處理辦法」訂有檢舉案件之受理原則、調查程序、調查報告後續處理措施、檢舉人之保護等規定。 2.受理原則：不予受理或應停止調查之情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檢舉案件得不予受理，惟仍應記錄於檢舉清冊內備查： 一、匿名檢舉；惟所陳述之內容具體明確，且附有可供查證資料或方向，受理單位認有調查之必要者，仍得受理。 二、檢舉案件未提供合理懷疑違法失職事實之事證。 三、同一事實正調查或由其他機關調查處理中或業經他人檢舉在先且未提出具體新證據者，但檢舉在後者能提出更有利於調查之重要事證時，不在此限。 四、同一事實業經決定不予受理，或經查處結案者。但檢舉人提出具體新證據證明本案有重新調查之必要時，不在此限。 五、檢舉事項為檢舉人職責範圍內之管理或督導事項，檢舉人未於公司相關會議或循公司相關制度提出建言或改善意見者。但檢舉人提出其已善盡建言或改善意見，惟公司無正當理由不予處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之事證者，不在此限。 檢舉案件本公司受理調查中，如檢舉人另行向檢調機關提出同一檢舉案件之告發者，本公司得停止調查。 3.調查程序(含處理期限)： 一、檢舉案件之查證，依案情需要以電話、書面或面談方式為之，查證過程及內容並應作成紀錄完整留存。對檢舉人提供之檔案予以加密保護，檔案之傳遞及存取應限參與調查之人員。 二、調查應自受理之次日起三個月內完成，調查單位於期間屆滿前認為有延長之必要者，得延長之，其延長之期間最長為三個月，並以一次為限。 4.保密機制：於辦理檢舉案件之受理及調查程序時，就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均予以保密，不得洩漏、揭露或公開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予非必要之第三人，並採取有效適當之保護措施。 (三)1.本公司已制定「檢舉案件處理辦法」，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規定不得因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雇、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若檢舉人認為因檢舉情事而遭受不利處分時，得向本公司行政服務處提出申訴，行政服務處並應於最近一次審計委員會提出報告。 2.113年度本公司受理舉報件數共0件(112年度共0件)。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業於網站、年報中揭露所定之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對內從上到下均要求恪遵相關法令與規範，並訂定各項內部辦法以確保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之落實。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定內部人及基於職務獲悉消息之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重大資訊予他人。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66 頁(即次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2月25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2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柯應鴻



總經理：黃晟中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及檢討
113.05.24	承認事項 1.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業依法將相關報表分發各股東。
	2.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股東常會決議後，召開董事會決議除息基準日為 113 年 8 月 9 日，並於 113 年 9 月 6 日發放(每股配發 0.96 元)。
	討論及選舉事項 1.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決議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後實施。
	2.通過本公司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股東常會決議後，召開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8 月 9 日，並於 113 年 9 月 6 日發放(每仟股配發 100 股)。
	3.修正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完成修正並依辦理
	3.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當選名單為：董事 4 名：柯應鴻、蔡楚卉、法人董事代表人張本元、法人董事代表人王景弘；獨立董事 3 名：王志隆、黃秀谷、林懿貞；依法令規定於 15 日內向台北市政府辦理變更登記完成，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通過，並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3.02.29	1.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3.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別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 113 年度委任報酬案 7.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修正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案 9.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0.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11.修正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12.通過本公司與關係人中華電信於 113 年預計交易之重大交易項目案 13.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予經理人案 14.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15.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16.本公司股東常會受理股東之提案及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案 17.召開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案
113.04.08	1.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2.通過本公司投資國泰人壽公司債案 3.通過本公司與玉山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及新增額度案 4.通過本公司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中期無擔保履約保證額度案 5.解除本公司經理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113.04.26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3.通過本公司採購 Microsoft Azure 雲端機房服務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3.05.24	1.推舉本公司第七屆董事長案 2.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113.06.11	授權董事長訂定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增資基準日案
113.08.02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案 3.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113.10.25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 108 年第 1 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3.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4.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13.12.27	1.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預算案 2.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永續資訊管理作業」及「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案 4.通過本公司與關係人中華電信於 114 年預計交易之重大交易項目案 5.通過本公司向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租賃自駕營運辦公室案 6.通過本公司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案 7.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8.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績效獎金發放予經理人案 9.通過本公司與中國信託授信額度到期續約案 10.任命本公司董事長兼任永續長案
114.02.25	1.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3.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別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6.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 114 年度委任報酬案 8.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9.修正本公司「自行評估作業程序及方法」部分條文案 10.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予經理人案 11.通過本公司與玉山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案 12.本公司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案 13.召開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案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逸欣	113 年度	1,905	335	2,240	無
	江美艷					

註：本年度之非審計公費係委託會計師事務所執行稅務簽證、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及資本額查核報告等服務酬勞。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3 月 2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	柯應鴻	581,803	-	-	-
總經理	黃晟中	(592,871)	(900,000)	(47,000)	-
董事兼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	中華電信(股)公司	1,156,346	-	-	-
	代表人：張本元	-	-	-	-
董事兼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	中華電信(股)公司	1,156,346	-	-	-
	代表人：王景弘	-	-	-	-
獨立董事	王志隆	-	-	-	-
獨立董事	林懿貞	-	-	-	-
獨立董事	黃秀谷	-	-	-	-
獨立董事(註1)	王偉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林映帆	11,424	-	-	-
副總經理	林佳興	15,170	-	-	-
副總經理	張子安	19,500	-	-	-
協理	吳若婕	29,310	-	-	-
協理	葉瑾玲	47,487	-	-	-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3 月 2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黃弘德	2,715	-	-	-
協理	劉至萱	22,884	-	(2,000)	-
協理	蔡楚卉	69,943	-	-	-
協理	石智青	29,051	-	-	-
協理	曾治維	7,968	-	-	-
總經理特助（註 2）	彭正偉	(7,000)	-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註 3）	蔡明祝	10,071	-	-	-
協理	胡威名	10,200	-	-	-
協理	林漢卿	6,000	-	-	-
協理（註 4）	尤鈺菁	不適用	不適用	-	-

註 1：113 年 5 月 24 日卸任。

註 2：113 年 1 月 9 日解任。

註 3：114 年 4 月 30 日解任。

註 4：114 年 3 月 17 日就任。

(2)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 名	股 權 移 轉 原 因	交 易 日 期	交 易 相 對 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 易 價 格
黃晟中	處分	112/11/27~113/4/21	晟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晟中為該公司董事長	1,618,000	-

(3)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 年 03 月 24 日 單位：股

姓 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 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中華電信(股)公司	12,719,813	22.58%	-	-	-	-	-	-	-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簡志誠	-	-	-	-	-	-	-	-	-
柯應鴻	6,399,842	11.36%	328,626	0.58%	-	-	柯碧玲	姊弟	-
楊衍弘	2,552,001	4.53%	-	-	-	-	-	-	-
黃晟中	277,423	0.49%	-	-	1,779,800	3.16%	-	-	-
柴惠敏	1,016,363	1.80%	-	-	-	-	-	-	-
王志成	837,517	1.49%	-	-	-	-	-	-	-
廖勇柏	761,391	1.35%	-	-	-	-	-	-	-
蔡楚卉	669,379	1.19%	-	-	-	-	-	-	-
顏仲駿	653,377	1.16%	-	-	-	-	-	-	-
柯碧玲	647,266	1.15%	-	-	-	-	柯應鴻	姊弟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金采新能源科技 (股)公司	200	20%	-	-	200	20%

叁、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公司股本來源

1.資本形成

114年3月24日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96.12	10	3,000,000	30,000,000	100,000	1,000,000	創立股本 1,000,000 元	無	註 1
97.01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29,000,000 元	無	註 2
98.06	10	20,000,000	200,000,000	5,100,000	51,000,000	盈餘轉增資 21,000,000 元	無	註 3
101.05	10	20,000,000	200,000,000	6,630,000	66,300,000	盈餘轉增資 15,300,000 元	無	註 4
102.05	10	20,000,000	200,000,000	8,619,000	86,190,000	盈餘轉增資 19,890,000 元	無	註 5
103.06	10	20,000,000	200,000,000	10,601,370	106,013,700	盈餘轉增資 19,823,700 元	無	註 6
103.08	37.5	20,000,000	200,000,000	11,001,370	110,013,700	現金增資 4,000,000 元	無	註 7
103.10	75	20,000,000	200,000,000	13,001,370	130,013,7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無	註 8
104.08	10	20,000,000	200,000,000	16,251,713	162,517,130	盈餘轉增資 19,502,06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001,370 元	無	註 9
105.09	10	20,000,000	200,000,000	19,177,022	191,770,220	盈餘轉增資 13,001,38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251,710 元	無	註 10
106.07	10	30,000,000	300,000,000	22,628,886	226,288,860	盈餘轉增資 15,341,6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9,177,020 元	無	註 11
107.08	10	30,000,000	300,000,000	26,702,085	267,020,850	盈餘轉增資 18,103,11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628,880 元	無	註 12
108.06	138~ 212	50,000,000	500,000,000	30,040,085	300,400,850	上櫃前現金增資 33,380,000 元	無	註 13
108.08	10	50,000,000	500,000,000	35,113,481	351,134,810	盈餘轉增資 24,031,88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702,080 元	無	註 14
109.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8,589,829	385,898,2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4,763,480 元	無	註 15
110.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42,413,811	424,138,11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8,239,820 元	無	註 16
111.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46,620,192	466,201,920	盈餘轉增資 4,206,38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7,857,430 元	無	註 17
112.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1,247,212	512,472,120	盈餘轉增資 2,313,51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956,690 元	無	註 18
113.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6,336,935	563,369,350	盈餘轉增資 2,544,87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48,352,360 元	無	註 19

註 1：96.12.26 府產業商字第 09694050610 號核准。

註 2：97.01.14 府產業商字第 09780418700 號核准。

註 3：98.07.24 府產業商字第 09886401910 號核准。

註 4：101.06.22 府產業商字第 10184665710 號核准。

註 5：102.06.25 府產業商字第 10284630910 號核准。

註 6：103.06.12 府產業商字第 10384593400 號核准。

註 7：103.08.22 府產業商字第 10387381900 號核准。

註 8：103.11.24 府產業商字第 10389914010 號核准。

註 9：104.08.25 府產業商字第 10486974110 號核准。104.06.26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4149 號核准。

註 10：105.09.13 府產業商字第 10591844810 號核准。105.07.05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註 11：106.07.31 府產業商字第 10656605010 號核准。106.06.12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註 12：107.08.01 府產業商字第 10751772410 號核准。107.06.07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註 13：108.06.13 府產業商字第 10849681610 號核准。108.03.20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註 14：108.09.20 府產業商字第 10853987010 號核准。108.07.26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註 15：109.09.28 府產業商字第 10954152010 號核准。109.07.24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註 16：110.09.29 府產業商字第 11053849000 號核准。110.08.30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註 17：111.07.27 府產業商字第 11151321100 號核准。111.06.16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註 18：112.08.04 經授商字第 11230140040 號核准。112.06.02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註 19：113.08.23 經授商字第 11330149820 號核准。113.07.11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

2. 股份種類

114 年 3 月 24 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56,336,935	13,663,065	70,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係上櫃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14 年 3 月 24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2,719,813	22.58%
柯應鴻	6,399,842	11.36%
楊衍弘	2,552,001	4.53%
晟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79,800	3.16%
柴惠敏	1,016,363	1.80%
王志成	837,517	1.49%
廖勇柏	761,391	1.35%
蔡楚卉	669,379	1.19%
顏仲駿	653,377	1.16%
柯碧玲	647,266	1.15%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股利發放提撥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

之十。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業於 114 年 2 月 25 日決議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32,69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82,155,074
減：庫藏股轉讓權益影響數	14,492,672
減：法定盈餘公積(稅後純益 10%)	6,766,240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142,069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7,270,925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現金(每股 1.19 元)	67,040,953
期末未分配盈餘	229,972

註 1. 本次配發之股利係依本公司截至 114 年 2 月 25 日之實際流通在外總股數 56,336,935 股計算，嗣後如因流動在外股數異動，致股東配股比率發生變動，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註 2. 有關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全權處理之。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事。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據本公司章程之規定，並參酌過去經驗以及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計算基礎。年度終了後，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業經 114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擬配發員工酬勞 6,670 仟元。前述擬配發金額，員工酬勞 113 年度與帳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業經 113 年 2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配發員工酬勞 5,028 仟元。前述配發金額，員工酬勞 112 年度與帳列金額並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4 年 4 月 10 日

買 回 期 次	第一次（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8 年 12 月 27 日至 109 年 2 月 19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新台幣 77 元至 155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35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38,844,505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00
已 辦 理 消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普通股 350,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 ）	0.00

買 回 期 次	第二次（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股 份 之 種 類	普通股
買 回 股 份 之 總 金 額 上 限	398,087,246 元
預 定 買 回 之 期 間	114 年 4 月 11 日至 114 年 6 月 10 日
預 定 買 回 之 數 量	500,000 股
買 回 之 區 間 價 格	每股新台幣 43.89 元至 114.43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以電子地圖龐大而豐富的資料庫為核心，循序發展多項產品如應用軟體(App)、交通資訊發布平台服務及車聯網服務平台等，並將自有平台建置技術及交通大數據應用在系統專案，為台灣地區擁有最完整地理空間資訊資料庫、且衍伸各項軟體產品及應用服務，並具備交通大數據分析能力及車聯網平台營運實力之唯一廠商。因應產業發展的時程，本公司投入更多研發人力在深耕自駕相關技術、AI 路況預測技術研發及高精地圖建置等，建構一個面向智慧城市治理所需求的自駕車營運管理平台，插旗自駕領域。

2. 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電子地圖	53,549	11	64,849	15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	177,547	35	215,801	49
系統整合服務	28,764	6	31,501	7
電商服務及其他	148,693	29	82,533	18
自駕營運	96,927	19	49,503	11
合計	505,480	100	444,187	100

3. 目前之產品(服務)項目與用途：

產品(服務)	用途或功能
電子地圖	提供 GIS、導航和 LBS 相關產業的基礎資訊，作為整個圖資應用產業的上游產品，並建構高精地圖技術，成為未來自駕車最重要的空間資訊基礎圖資。
系統整合服務	智慧交通、城市治理等系統專案整合、規劃、開發、建置等服務。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	1.提供移動式裝置產品及車機、車載系統之導航及聯網功能。 2.作為汽車產業發展駕駛輔助系統過程中的重要技術基礎，更是面對未來車聯網時代，電動車和自動駕駛車的加值服務功能。
商業車隊管理平台	整合車聯網、車隊管理、駕駛行為管理、交通大數據、路徑規劃等，提供車隊管理完整解決方案。
自駕營運	自動駕駛平台係基於大眾運輸接駁需求為主要市場所開發之系統，以道路安全為第一優先，透過高精度影像光達融合技術，及早讓車輛規劃更安全之自動行車模式。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A. 自動駕駛決策系統：

透過高精度影像光達融合技術，結合高精地圖及 AI 決策系統，建構自動駕駛決策系統平台，應用在不同載具及場域，進一步建構場域營運平台模式。

B. 車隊管理平台：

運用導航及車聯網平台管理，提供各類型物流車隊即時路徑規劃及調度管理。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 電子地圖

(A)傳統電子地圖

電子地圖之市場應用發展具多元化，由小到應用於測速照相資料庫給行車紀錄器搭載使用，大到一個電信基地台機房內針對電信訊號強度分析所需之電信地圖(Clutter Map)，更多的是新創產業所發展出來基於地圖數據所衍生的加值應用與服務(如：適地性服務 Location-Based Service，簡稱 LBS)，這些應用的成形都需要依賴精準的地圖數據才能受消費者青睞。為駕駛員提供道路資訊和路線規劃，是導航和位置服務的基礎。地圖精度通常在公尺等級，可顯示道路、建築物、地標等資訊，並已從 2D 發展到 3D，提供更豐富的視覺效果和更精準的導航體驗。台灣地圖產亦正積極拓展應用場景，例如智慧城市建設和物聯網 (IoT) 應用，這些新興應用需要更高精度、更即時的地圖數據，驅動傳統電子地圖技術持續升級。

(B) ADAS 地圖

ADAS(先進駕駛輔助系統)地圖在傳統電子地圖的基礎上增加了更多的道路輔助資訊，如道路坡度、曲率和交通標誌等。這些地圖的精度要求比傳統電子地圖高，但仍低於高精地圖。ADAS 地圖主要用於輔助駕駛，幫助駕駛員更安全地駕駛，並為自動駕駛技術提供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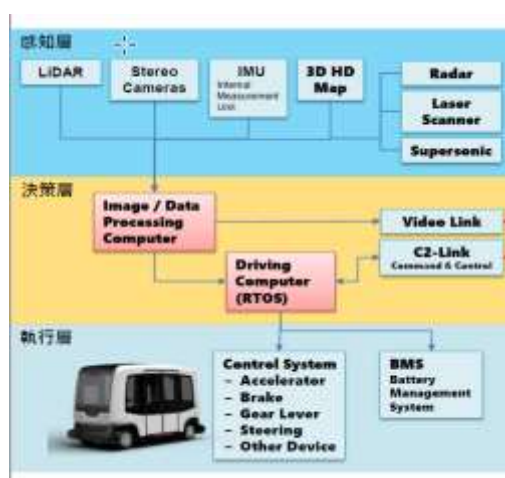
在台灣，ADAS 地圖的應用逐漸增多，特別是在高級駕駛輔助系統(如自動停車、車道維持和自動緊急煞車等)中發揮了重要作用。這些地圖需要頻繁更新以保持數據的最新性，並且製作成本相對較高。主要的 ADAS 地圖提供商包括國際大廠如 TomTom 和 Here，以及本公司。

ADAS 地圖技術也在不斷進步，特別是在數據收集和處理方面。利用車輛上的感測器和攝像頭，ADAS 地圖能夠即時更新道路信息，提供更準確的駕駛輔助。這些技術的進步不僅提高了駕駛安全性，還為未來的自動駕駛技術奠定了基礎。

(C)高精地圖

各國政府政策與車聯網發展帶動之下，無人駕駛汽車日益受到市場重視，車商、晶片商紛紛擴大佈局，並透過策略結盟強化技術能力，以期搶下市場版圖。而高精地圖則用於自動駕駛的地圖匹配、路徑規劃、特定惡劣天氣情況下的自動駕駛，於自動駕駛系統中係屬極為核心之決策系統內容。

值得一提的是，高精地圖的應用不僅限於自動駕駛，更能拓展至智慧城市、精準農業、無人機導航等領域，為各行業帶來革新。例如，在智慧城市建設中，高精地圖可應用於交通管理、基礎設施監控、緊急救援等方面，提供精確的位置信息和即時數據支持，提升城市運作效率。



高精地圖在自駕車系統的角色



高精地圖之產業生態關係(資料來源:2020 高精地圖研討會)

B.系統整合服務

近年來，隨著大數據應用的興起和城市化進程的加速，傳統的交通系統面臨著越來越大的挑戰，如何利用科技手段提升交通效率、安全性和便捷性，成為全球各國政府和企業共同關注的議題。而 GIS 系統整合的技術需求不斷擴展。除了傳統的地圖平台技術外，更多地結合了數據挖掘、數據分析等新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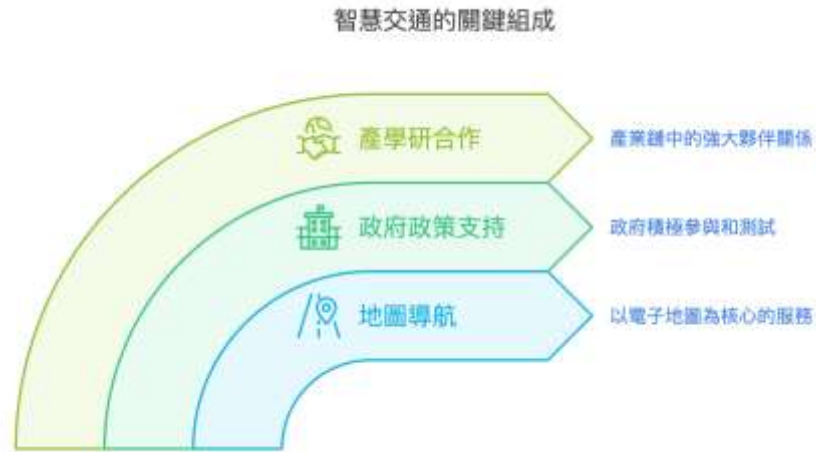


圖 4 國家智慧交通公共服務關鍵組成(勤崙國際提供)

聯合國預估，2050 年，全球有超過 70%的人民居住在都市，為有效舒緩人口快速集中帶來的衝擊，各國政府皆積極打造智慧城市。

智慧城市應用範疇極多且雜，為發揮最大效果，政府在規劃「普及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計畫」時，是透過公私協力（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PPP）與開放創新（Open Innovation）兩個模式推動智慧城市應用，實際合作方式，則是以提供補助款、提供驗證場域、或者是由政府協助建置基礎建設以利後續智慧城市應用推動等三個方式為主，例如，地方政府提供場域給智慧路燈業者驗證照明與衍生服務的可行性、或者是政府機關建立 5G 環境並提供開放介接環境以利智慧創新服務的推動。由於流行病造成的社交距離和健康檢查，以及 5G 的普及等必要的安全措施，在 5G 車聯網的環境下，可以透過 AI 數據分析及預測，讓「道路環境」與「車輛」、「用路人」產生所需之交互反應，實現安全、效率與便利之目標，5G 車聯網在運輸系統供給與需求最佳化、最有效率的配置與使用，具有相當重要角色。智慧交通系統可以收集大量的交通數據，透過數據分析和機器學習等技術，可以優化交通流量、預測交通擁堵和提升交通安全。對於 AI 的應用，世界各國競相導入人工智慧技術於交通管理，例如交通事故熱點分析、車流偵測及行人安全警示等應用，並於商用車輛全面導入建置衛星定位設備，透過動態監控管理，提升行車安全。在大數據應用於傳統交通控制方面，利用先進影像辨識技術，將路口路段蒐集之車流資訊，同步匯入雲端平臺資訊整合並運行數據分析，即時掌握各路口的車流量，調整紅綠燈週期秒數，紓解車流量，一方面可以節省大量人力，有利於拓展各縣市落實交通控制的範圍，一方面也將精確度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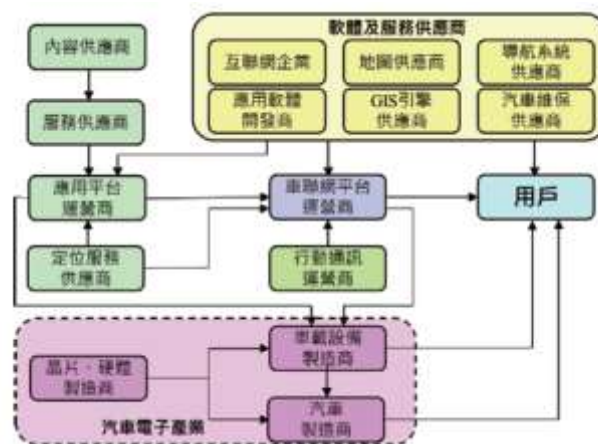
此外，國內移動服務市場正經歷多元化的變革，不再侷限於私用車模式。MaaS 的興起整合了公共運輸、共享單車、計程車、租車等多種交通工具，為用戶提供更靈活便捷的移動方案。根據 IEK 統計，MaaS 市場規模預計在 2030 年達到 345 億美元，2018 年至 2030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高達 69.5%。

C. 導航軟體及車聯網

隨著物聯網概念的興起，聯網的設備從智慧型手機擴展到家庭設備、辦公設備甚至到公共設施等，車聯網也被視為物聯網概念推動過程一個指標性的需求。台灣的導航軟體產業在車載導航和手機導航兩個方面都取得了顯著的進展。車載導航系統已經從早期的獨立導航設備發展到與車載資訊娛樂系統深度整合，提供更豐富的功能和更好的用戶體驗。手機導航 APP 則憑藉其便捷性和豐富的功能，成為人們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隨著技術的不斷進步和市場需求的增加，台灣的導航軟體產業將繼續蓬勃發展，為智慧交通供堅實的基礎。

導航軟體產業在近年來隨著科技的進步和消費者需求的變化，呈現出多樣化和智慧化的趨勢，導航軟體也朝向智慧化發展，透過人工智慧技術，導航軟體可以學習駕駛者的習慣和偏好，提供更個人化的導航建議。例如，導航軟體可以根據駕駛者的駕駛風格和路況狀況，動態調整路線規劃，避開擁堵路段或危險路段，提供更安全、舒適的駕駛體驗。

車聯網趨勢使得汽車電子業成為新藍海，車載裝備在價格上和效能上也都已經無異於智慧型手機，汽車也從原本的運輸工具，被重新定義為新一代的智慧聯網行動裝置(Connected and Intelligent Vehicle)。在巴克萊資本證券的報告「智慧車——汽車電子的機會」中分析，汽車產業已走向「IT 化」(IT-ization)。每台車的電子比重愈來愈高，模糊化汽車和消費性電子的界線，創造了機會給「非傳統」的汽車供應鏈業者。汽車電子將成為 IT 業下一波的成長引擎，創造繼 3C 產業之後的 4C(Car)市場。汽車擁有獨立通訊能力，並且將大量複雜運算交給雲端處理將成為必然的趨勢，且將使車聯網環境成為未來汽車的基本需求，無疑是擴大了整個產業的規模。另一方面，各大車廠和互聯網廠商看上車聯網所衍生出新營運平台的商機，相繼投入了發展互聯網概念汽車的行列。



車聯網產業鏈架構



車聯網與未來出行服務 CAGR=33.4%

(資料來源：McKinsey；資誠科技產業研究中心預估，2023/04)

D. 自駕營運

自駕車不論在產品或是服務面上都帶來龐大的商機，且被視為 5G 來臨最重要的整合實現服務之一。從 MIC 的報導來看，全球市場的自駕車銷量，將會呈現爆炸性成長。因應 2020 年 5G 通訊的開台，透過高可靠性，低延遲的 5G 網路，將可補足自駕車與周遭路側設備的溝通完整性，使得自駕車在開放場域可以更加安全。5G 網路之發展建置及應用，在支援雲端高精地圖數據快速傳輸及定位後，可加速實現自駕車上路之願景，IEK 預估在 2025 年，全球 L3 自駕車市場滲透度可達 81%，Frost 市調公司推估在 2025 年將有約 1/4 的新車為自駕車，2035 年具備自駕車功能的新車銷售數量約佔 25%。Intel 與 SA 國際研究機構更是樂觀預測，在 2050 年全自動駕駛可創造 7 兆美元「乘客經濟」市場發展潛力，自駕車將快速改變車輛產業生態。波士頓顧問公司 BCG 則預測 2025 年自駕車市場產值為 420 億美元。



2020-2030 未來自駕車預估市場(資料來源：2020 智慧運輸應用研討會)

根據國家實驗研究院報告推估，2025 年台灣自動駕駛技術所衍生之產值，將達新台幣 2,887 億元，可為我國超過 23 個產業帶來龐大效益，其中主要生產項目以汽車及其零組件為主，將帶動外銷及內需成長。



台灣自動駕駛技術產值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子地圖產業為 GIS 系統整合產業、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產業、LBS 相關服務產業的上游產業，提供中游的應用服務開發型產業所需要的基礎資料庫，以協助客戶規劃發展出不同的系統整合平台與應用服務，因此位居眾多產業能否成形的領頭羊關鍵角色。

中游的應用服務開發廠商，多以專案、代工以及貼牌等形式，協助下游之品牌業者進行產品開發。電子地圖業者為了確保投入研發資源的內容產品，其應用環境可以更快速地建立，多藉由產業垂直整合之方式，跨入中游的應用服務開發行列，且因手機軟體應用商城的普及，使越來越多應用服務開發廠商，開始思考建立自有品牌，直接跨入下游產業與消費者進行面對面的接觸，增加品牌曝光度，在終端消費者之間建立一定的知名度及口碑，確保整個產業供應鏈的完整和順暢。

台灣的汽車工業在電子資通訊產業上的競爭優勢，伴隨著汽車電子的發展，有機會在未來互聯網概念車的產業環境下，透過高度軟硬整合的技術以及標準化大量生產的技術，建立起未來互聯網概念車整體解決方案的產業供應鏈。行政院「經濟體質強化措施」中已將智慧汽車、智慧車載系統、車聯網等列為提升汽車產業競爭優勢的重要推動項目。因此，如何提升導航應用的核心技術成為自動駕駛的導引技術，並且透過車載機硬體與車上相關電子設備的整合，完成未來自駕車關鍵核心的自駕導引系統，將會是目前的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業者的最終目標。

3. 市場競爭情形

茲就本公司主要產品分類進行說明與分析。

A. 電子地圖

電子地圖由於應用領域眾多，許多提供相對應服務的廠商並不侷限在台灣市場，特別是導航圖資，部分國際進口車廠對於台灣地區電子地圖的採購，多採用區域甚至是全球統一採購的方式，由於是以全球經濟規模的優勢且通常在境外就決定了商業合作的模式，致使本公司在地化的龐大資料庫以及技術服務優勢無法有機會凸顯，因此在該領域仍處於競爭態勢。目前在汽車導航圖資的主要競爭者皆來自國際廠商，如日系的 Zenrin 以及歐美系的 Here 和 TomTom，主要的競爭市場則為車廠的前裝導航圖資需求，以及部分跨國的大型互聯網或手機系統業者。

高精地圖製作的競爭優勢在於：系統整合及運營經驗、高效率的數據處理工具、以及具有豐富製圖經驗的技術人才。本公司已累積相關 Know-how，並協助台灣兩大大自駕車與無人車系統的研發基地，車輛研究測試中心(ARTC)和工業技術研究院(IRT)新竹院區，建置專供研發自駕車的院區內高精地圖。這些產學合作確立了本公司在台灣市場高精細地圖的領導地位和實績。

B. 系統整合服務

本公司近年專注在經營智慧交通市場領域，雖有大型 SI 廠商如世曦、資拓等合縱連橫夥伴，惟本公司以自有圖資產品搭配代理的大型圖台系統所形成的差異化優勢，也佔有一席之地，且本公司亦與其他競爭者維持良好的競合關係，共同鞏固此市場。另本公司與中華電信的集團關係，更迅速擴大本公司各項產品及技術的銷售市場。

C.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

導航軟體目前的主力市場主要是車機，主要分成前裝的車廠客製化導航軟體，以及後裝的車機廠商搭配套裝導航軟體。前裝市場為車廠所主導，強調導航軟體為其整個車載系統的其中一項功能，因此介面的整合性要求、客製化、及與市場差異化的訴求較強，目前主要業者皆為經營多年配合車廠進行大量客製版本建置導航軟體的廠商，並漸漸出現獨佔的市場現象。後裝市場主要業者為車機硬體廠商，其對於導航軟體的需求與智慧型手機相似，本公司藉由在智慧型手機和 PND 市場的經驗和品牌口碑，在這幾年已經成功取得此市場的領導地位。

在車載系統方面，本公司 2013 年與 BMW 開始在台灣地區合作 Connected Drive 的車聯網服務，在現階段，市場上並無競爭者擁有如本公司之實際營運架構和經驗。自 2016 年 12 月推出全台第一台車聯網車機及車聯網完整解決方案之後，已在後裝車機市場上切出利基，並進一步奠定本公司在汽車資通訊連網服務的市場地位。2019 年 3 月，與中華電信及和泰汽車合作推出 TOYOTA Drive+ Connect 車聯網服務，更進一步的擴大了在車聯網市場的市佔率。

D. 自駕營運

自駕發展主要係依循政府對於自駕車在公共運輸政策之推動而進行，研究單位如工研院及 ARTC、學界如成功大學，以及產業界等，皆因各地縣市政府對於自駕

營運發展之需求，而有競合之關係。下圖即為近幾年在台灣地區所進行之自駕場域。



本公司之自駕營運實績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以電子地圖跨足應用服務產業，創造出各種不同之商用服務價值，並應用於生活中。而因應物聯網議題和 AI 人工智能技術的發展，本公司藉 AI 技術進行資料採集、辨識和建置，建構自駕車用之高精地圖，持續強化本公司在電子地圖產業的競爭優勢。在車載系統方面，將前端裝置所蒐集的大量交通數據，運用雲端分析、挖掘，使之成為新的有價值的商用數據。在自駕技術方面，本公司進行長期自駕場域運營發展模式，未來更將積極與民間企業合作數位孿生模式研發，開拓商業落地契機。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 歷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114 年 3 月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 歷 分 布	博士	2	2.2	2	2.06	2	2%
	碩士	27	29.67	28	28.87	30	30%
	學士	58	63.74	62	63.92	62	62%
	學士以下	4	4.39	5	5.15	6	6%
	合計	91	100	97	100	100	100
平均年資(年)		7.20		7.61		7.42	

3. 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114 年度預估
研發費用(A)	101,620	115,599	26,437	104,872
營業收入淨額(B)	505,480	444,187	133,823	註
(A)/(B)(%)	20%	26%	20%	註

註：因未揭露財測，故營業收入預估數不適用。

研發費用預計投入之項目及人數如下表所示：

研發費用預計投入之項目	預計投入人數
精進導航軟體智慧功能	20 人
建構車聯網平台新增服務	15 人
擴充商業車隊管理平台系統功能	20 人
精進自駕管理系統整體解決方案、開發多元載具	25 人

4.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車聯網服務平台	車聯網服務平台是結合電子地圖、導航技術到雲端服務並透過產業的上下游結盟，以系統整合的方式將未來車聯網時代所需要的服務，一次到位提供給屬於消費者的最佳產品和屬於車廠的最佳解決方案，也代表本公司正式進入平台經營的營運階段。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A. 智慧交通與城市治理

挾本公司在智慧交通領域的強勢，鎖定 ITS/GIS 相關應用專案，包括大眾運輸平台管理及智慧城市等，並串聯產業鏈上、中、下游的相關設備廠商，為發展車路雲整合系統，為政府各單位建構未來智慧交通與智慧城市所需要的整體解決方案。

B. 物流車隊管理平台

依客戶需求，規劃各項即時路徑導航服務，配合 5G 的建置提供更有效率的派遣或車隊管理、碳足跡紀錄及管理、即時交通資訊分析與建議、更多元的車主服務等。

2. 長期發展計畫

A. 高精度地圖

因應自駕車的發展趨勢，持續建置符合 ADAS 標準之高精地圖，提升覆蓋率，以持續強化公司地圖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B. AI 智能交通大數據應用服務

因應萬物聯網的願景以及 AI(人工智能)的技術發展方向，整合電子地圖、GIS 系統專案以及交通旅遊資訊相關產品等所有資源，結合高精地圖的建置、車聯網資訊服務平台的營運，以成為智能交通大數據應用服務領導廠商為遠程目標。

C. 自駕多元載具場域營運

因應不同場域特性及需求，開發多元類型之自駕接駁載具，透過自駕服務商業落地，將自駕車運營推廣到各地，也讓民眾更了解自駕車相關應用與發展。

D. 車隊管理平台整體解決方案

結合車聯網、駕駛行為管理、最佳路徑規劃、碳足跡管理等，提供完整車隊管理解決方案。

E. 建構雇主品牌，建立企業永續文化

配合公司未來經營目標，建構完整雇主品牌計畫，以提升員工工作滿意度及幸福感，留住關鍵人才，維繫公司研發團隊競爭力；並建立企業永續經營文化，培養組織成員對組織之認同感與歸屬感，創造共同願景之組織文化，達到永續經營之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440,562	87.16	372,146	83.78
外銷	亞洲	10,012	1.98	13,579	3.06
	歐洲	4,053	0.80	3,963	0.89
	美洲	50,853	10.06	54,499	12.27
	其他區域	-	-	-	-
合計		505,480	100.00	444,187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由於資訊軟體服務業之各家業務範圍各有差異，目前並未有與本公司完全從事相同業務之統計數字，故尚無公正客觀之市場佔有率資料，依本公司於 113 年度資訊服務收入金額約為新臺幣 4 億元，根據經濟部統計處統計資料顯示，我國 113 年度資訊服務業市場規模約為新臺幣 1,692 億元，本公司資訊服務收入占資訊服務業市場規模之市場佔有率約為 0.27%。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各主要產品類之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分析如下：

A. 電子地圖

電子地圖為發展導航系統之核心技術，隨測繪技術及繪圖技術使得電子地圖品質越來越高，地圖廠商進一步研發高解析度和高精度之電子地圖。因應全球汽車產業正面臨車聯網及無人駕駛之科技革命，全球電子地圖廠商也大量投資高精度地圖數據之建置基礎工程，故未來於自動駕駛領域的競爭版圖中，高精地圖將處於核心版塊之一。中國安信證券於 2018 年 2 月 9 日出具之研究報告中指出，依據高盛對高精地圖之全球市場預測，於 2025 年市場規模將達到 94 億美元。

B. 系統整合服務

未來在 GIS 系統整合領域的應用，同樣將走向更精細、多用途、網路化及生活化之趨勢，當前更植基於雲端運算及開放資料(Open Data)之下，加上 AI 及車聯網的運用，期能透過交通大數據，真正的改善交通治理更讓地理資訊、空間建設、交通導航及智慧生活等各項攸關人民生活的產業。為持續推動智慧運輸系統的發展，交通部計劃在未來四年（2025～2028 年）投入 54 億元經費，其中包含 10.26 億元專款用於發展智慧運輸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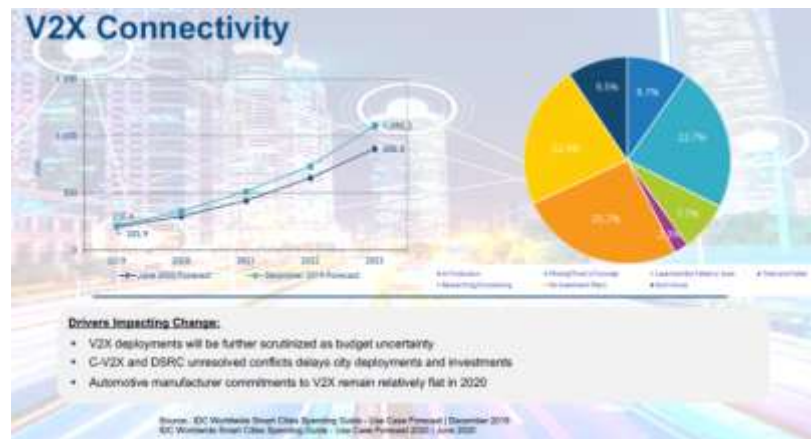
C. 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

車用導航產業市場總體需求將可望持續上升，但是前裝(車輛內建)及智慧手持裝置上安裝的導航軟體，將取代傳統的外接式導航機。

現階段之車聯網將由提供導航、緊急救援及安全保險等功能，隨智能化駕駛的發展趨勢，讓汽車具有感知能力(Perception)，並具備自適巡航、盲目預警及交通路況管理等車與環境信息之交互功能。惟目前車對雲端為 4G 網路，尚屬提供車載娛樂資訊層次；由於車廠於前裝市場的新車標配的比率越來越高，連帶的也帶動後裝市場改裝智慧網聯導航的需求，以及以手機投放 CarPlay 及 AndroidAuto 為主的手機導航市場。

IDC 報告指出，至 2024 年全球聯網車輛將突破佔 76%。車聯網也被視為物聯網概念推動過程一個指標性的需求。IDC 預測至 2024 年，聯網車輛將佔汽車總數 7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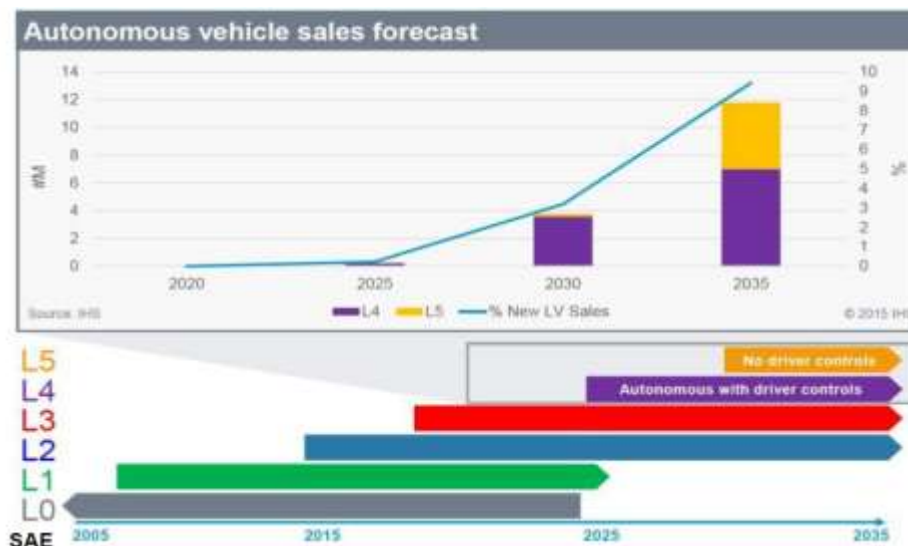
另針對大型車輛之即時路況管理，交通部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使用中大型車輛將該等設備列為大型車定期檢驗項目，要求業者於道路交通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以提升道路行車安全。但目前市場上尚未出現完整解決方案，本公司將以既有的車聯網服務平台為基礎，加上協助大型車輛監控管理及影像監測等系統，切入此市場。



全球 V2V 產值(2020 智慧運輸應用研討會)

D. 自駕營運

目前車對雲端為 4G 網路，因應 5G 網路逐步建置，可快速支援雲端高精度地圖定位，增加自駕車遠端視野，IEK 預估在 2025 年，全球 L3 自駕車市場滲透度可達 81%，根據 HIS 預測，2035 年全球 Lv4 半自動駕駛車以上之自動駕駛車將達 1,200 萬輛，佔全球汽車總銷量約 9%。Intel 與 SA 國際研究機構更是樂觀預測，在 2050 年全自動駕駛可創造 7 兆美元「乘客經濟」市場發展潛力，自駕車將快速改變車輛產業生態。波士頓顧問公司 BCG 則預測 2025 年自駕車市場產值為 420 億美元。國家實驗研究院報告推估，2025 年台灣自動駕駛技術所衍生之產值，將達新台幣 2,887 億元，可為我國超過 23 個產業帶來龐大效益，其中主要生產項目以汽車及其零組件為主，將帶動外銷及內需成長。



Autonomous vehicle sales forecast

E. 車隊管理

商業車隊管理市場主要廠商在市場已發展超過十年，無論產品功能、業務營運團隊資源和對專案的掌握度，都已建立基礎。產品規劃除需強化車隊管理核心功能，尚需多利用既有圖資導航與交通大數據的優勢，將市場對貨物運輸與流程自動

化數位化之效率提升需求，開發整合人、車、路、貨、雲管理功能，以產品化、差異化與創新化為目標，建立市場競爭力。

目前傳統車隊管理主要仰賴 Tracker 功能，然智慧化、電動化公車之趨勢成型，故智慧化公車將帶動感測元件之需求，本公司已整合輔助系統、車隊管理系統、無人自駕管理平台系統等，加上政府補助之配套措施，可提供完整解決方案。

在物流管理方面，現今物流業者強調抵達時效，故大型物流業者皆希望加強針對路徑規劃、路況預測及計算抵達時間的功能，本公司係以提供相關加值功能服務進入此市場。

而貨櫃車及環保車則在 ESG 碳排管理的智慧化、貨物資訊提供以及安全性影像監控等，亦為本公司近年布局之重點。傳統車隊管理業者在上述三個面向較無相關資源及技術，因此成為切入市場之優勢。

4.競爭利基

A.完整而優質的雲端應用服務整體解決方案

本公司長期耕耘建置地圖資料，不論在生活電子地圖應用、以及後裝市場的導航電子圖資應用方面，擁有豐富的店家、景點資料庫(POI)，快速的圖資更新率(每月一次)及視覺技術(全 3D)；而因應自駕車與無人駕駛車的發展，本公司率先於國內其他圖資業者，投入高精度地圖的發展，協助政府研究單位執行無人駕駛車園區計畫。

本公司所提供的車聯網完整解決方案，是台灣地區少數能提供完整 Telematics Total Solution 的廠商，結合交通大數據分析及各項即時資訊服務，已建立了雲端交通應用服務的新里程碑。

另本公司結合電子地圖、導航軟體、交通大數據管理平台，已建立完善的智慧交通專案管理 know-how，成功執行許多政府指標性專案。

B.堅強的研發團隊與創新研發能力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關鍵研發技術團隊的建置與發展，投入智慧交通、自動駕駛技術、AI 路況預測技術研發及高精地圖建置。在與國際車廠 BMW 合作之 Connected Drive 車聯網服務上線營運後，不僅肯定了本公司經營連網交通即時導航服務平台的技術能力，也領先市場推出全台第一的 4G 聯網車機，亦長期與國內龍頭車廠合作提供車聯網服務，證明本公司之研發能力與市場需求同步。

C.卓越的品牌形象

本公司係以電子地圖起家，長期深耕臺灣電子地圖市場，相關應用服務產品與技術深獲國內外指標性客戶肯定並維持長期合作關係，故業績均有穩定之客戶基礎作為支撐，並據此建立品牌形象吸引新客戶及合作夥伴，擴增營收及獲利來源，加上客戶群來自不同產業及地區，亦得以分散及降低受單一產業及單一地區之景氣波動影響。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圖資業者價值提升

導航系統結合空間定位、地圖資訊、即時路況、路徑計算與人機介面等資料與軟硬體組成，隨行動智慧裝置普及、移動數據價值提昇以及智慧運輸需求興起等環境變化，而精確地圖資訊是導航關鍵，國際大廠也開始發展自有圖資，例如：德國三大車廠以 25 億歐元買下 Nokia Here map，TOMTOM 則以 29 億歐元併購國際圖資大廠 TeleAtlas 的方式，取得使用第一手地圖資料權利。而本公司具有自有軟體系統開發能力，並同時開發路徑計算演算法及軟體系統介面等，已較國內其他競爭對手具競爭優勢。近年因應自動駕駛(ADAS)議題所需要的更精確的高精地圖圖資需求，在全省已建置極高比例的覆蓋率，推升電子地圖產業新的營收規模。

(B)車載系統需求前景看好

車用導航產業市場需求電動車發展及自動駕駛議題更迅速增加，本公司自 102 年與 BMW 開始在臺灣地區合作 Connected Drive 的車聯網服務，現階段市場上並無競爭者擁有如本公司之實際營運架構和經驗。超過 50%消費者在購車時直接選配附有車聯網服務車款，已經成功奠定車聯網服務在消費者購車時的基本需求，開啟車載導航進入主流導航應用的階段；後續更與和泰汽車合作；另本公司建置完成車聯網平台整體解決方案，提供物流追蹤、車隊管理等平台管理及相關應用服務，故本公司不論在商用車或私家車市場，已擁有相對競爭優勢。

(C)因應綠色經濟的碳足跡商品需求

碳足跡盤查已成為各產業推動 ESG 永續發展與綠色經濟的第一要件，針對在交通運輸軌跡上的碳排放計算，更是運輸產業的關鍵指標。本公司擁有完整的導航路徑規劃與車連網服務，應用到整體車隊管理解決方案，能夠有效管理商業用車輛行走之路徑軌跡，並計算碳排放量，協助導入更有效減碳之路徑規劃模式與管理，促進相關產業提早達到淨零排碳之目標。

B.不利因素

(A)地圖產業低價競爭

電子地圖產業因為持續維護資料的成本巨大，所以是一個屬於需達到規模經濟才可保有競爭力的產業。且電子地圖由於應用領域眾多，許多提供相對應服務的廠商並不侷限在臺灣市場，國際廠商多採用區域甚至是全球統一採購的方式。

因應措施：

地圖產業的特性為在地化，且競爭力依據的是持續且快速維護正確率的能力，而臺灣地區在生活資訊上的地圖應用資料相對龐大且異動頻繁，維護的困難度更高。本公司憑藉累積多年的產業經驗，以及高效率的技術所建構的專業圖資維護團隊，除了不斷提升地圖產品競爭力外，也在產品差異化及優化上持續升級，領先競爭者投注更多資源，以豐富的在地點位資料庫及高度與快速更新的資料正確性，確保客戶之黏著度並持續擴大市場領先優勢。另因應綠能潮流，本公司也加速建置電動車及自動駕駛所需要的高精地圖，以奠定另一個市場競爭優勢。

(B)政策變動

LBS(Location-Based Service)服務可能發展多元化的應用，部分的應用可能受限於政府相關政策，如定位服務將可能牽涉到隱私權的問題；故配合個資法，在未來的業務規劃上如有涉及個人隱私之服務時，是需要特別謹慎的課題。此外，政府發展自動駕駛政策與法規皆尚未有明朗化的進程，高精地圖的制定準則也尚未擬訂，對於廠商的技術發展有一定程度的阻礙。

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蒐集的大量交通資訊及道路上的影像資訊，係累積了大量的「物件資訊」與「人物影像」，因此本公司依循 ISO27001 標準訂定有效率的控管及防範措施與程序，包括嚴格的安全管理措施、密碼管理措施、資料管理措施，並嚴格遵守個資管理相關規範，以達到對於資訊安全的高度控管。對於自動駕駛的技術發展，本公司則以承接政府專案場域建置為第一階段方向，以隨時因應政府政策的變化調整發展腳步。

(C)研發人才之留用

113 年人才留用仍為本公司主要人力管理策略。本公司主要業務屬高度智慧密集產業，人力資源發展與人才留用管理相形重要。如何藉由系統化數位化的管理與流程設計，有效做到選、任、留、育、用特別是技術的內部提升與在職訓練，以防範人才流失，將公司之無形智慧資產及專業知識永續傳承，是最重要的課題。

因應措施：

不論在新進人才的遴選或教育訓練課程上，都將投入更多資金在人力的育留計畫，不僅規劃以栽培新鮮人為主的研發人才養成計畫，提供高額保障之獎酬規劃，並持續針對員工之專長及職務特性，積極培養員工長期之職能發展，並藉由 EAP 計畫協助員工身心靈的成長；推行在家工作選項，提升員工職家平衡並增進工作幸福感；定期舉辦員工運動日，促進員工生理能量，並藉由活動設計凝聚團隊向心力；規劃一套完整的管理經驗傳承計畫，透過系統化的管理流程提升員工工作績效；滾動式調整並建構具有即時激勵作用的獎酬規劃方案，以為員工擘劃出與公司共同成長的願景。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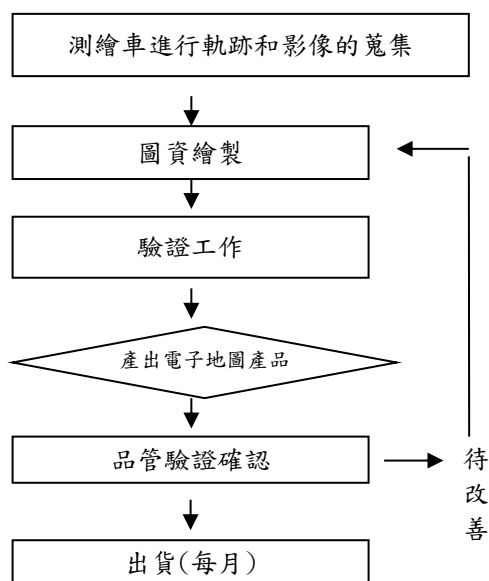
產品(服務)	用途或功能
電子地圖	提供 GIS、導航和 LBS 相關產業的基礎資訊，作為整個圖資應用產業的上游產品。
系統整合服務	大眾運輸軌道管理、旅行者資訊、電子票證、整合交通、交控管理、資料倉儲管理、住宅不動產規劃、電力管理、電信電波模擬圖層、資源管理系統等之系統專案整合、規劃、開發、建置等服務。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	1 提供移動式裝置產品及車機，車載系統之導航功能。 2. 作為汽車產業發展駕駛輔助系統過程中的重要技術基礎，更是面對未來車聯網時代，電動車和自動駕駛車的加值服務功能。
自駕營運	結合既有車聯網、智慧交通及 AI 發展，用於公共運輸無人化及進階共享經濟，創造人類第三生活空間。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依照不同的產品分類，產製過程簡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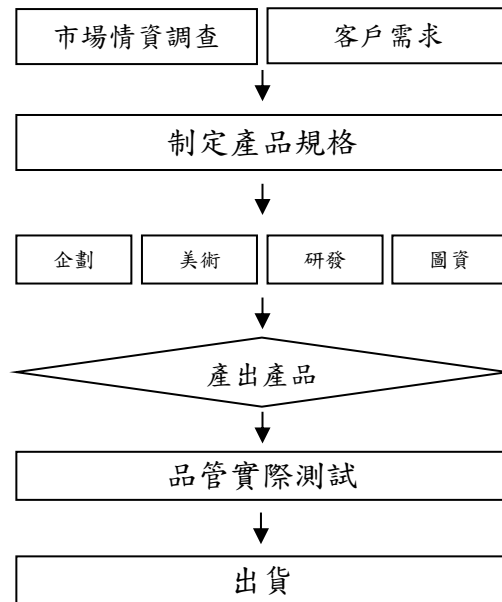
A. 電子地圖



B. 系統整合服務



C. 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



D. 自駕營運



(三)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交易對象名單

-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 公司	27,554	27.79	無	D 公司	54,889	45.77	無
2	E 公司	21,053	21.24	無	E 公司	18,783	15.66	無
3	B 公司	6,826	6.89	無	B 公司	14,880	12.41	無
4	其他	43,702	44.08	-	其他	31,385	26.16	-
	進貨淨額	99,135	100.00	-	進貨淨額	119,937	100.00	-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最近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故免予揭露。

增減變動說明：

- (1)113 年度對 D 公司採購金額增加，主要係 113 年度廣告文宣服務採購增加。
- (2)113 年度對 E 公司採購金額減少，主要係 113 年度廣告文宣服務採購減少。

(3)113 年度對 B 公司採購金額增加，主要係 113 年度建置服務採購增加。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華電信	134,437	27	關係人	中華電信	69,637	16	關係人
2	車美仕	75,649	15	無	車美仕	79,556	18	無
3	甲公司	43,145	8	無	甲公司	46,594	10	無
4	乙公司	59,963	12	無	乙公司	367	-	無
5	其他	192,286	38	-	其他	248,033	56	-
	銷貨淨額	505,480	100	-	銷貨淨額	444,187	100	-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最近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故免予揭露。

增減變動說明：

(1)113 年度與中華電信之銷貨金額減少，主係廣告文宣服務採購減少。

(2)113 年度與車美仕之銷貨金額增加，主係車聯網雲端平台服務銷售套數增加。

(3)113 年度與乙公司之銷貨金額減少，主係自駕營運專案減少。

(四)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屬資訊軟體服務業，其成本多屬人工成本之投入，採購項目主要依實際需求或客戶指定分別向國內外軟體業者或設備供應商進行下單，並無簽訂長期供貨合約。本公司多選擇與特定優良供應商保持良好密切之合作夥伴關係，供應情形穩定，未有供貨來源中斷之情事。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人	15	15	15
	研發/技術人員	128	133	131
	一般職員	18	19	20
	合計	161	167	166
平均年歲		37	38.51	38.86
平均服務年資(年)		6.5	6.72	6.87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1.87%	1.2%	1.2%
	碩士	32.3%	32.93%	34.94%
	大專	63.35%	62.27%	60.85%
	高中	1.86%	2.4%	2.41%
	高中以下	0.62%	1.2%	0.6%

註：本公司無生產線，故僅將從業人員分為研發/技術人員及一般職員。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福利措施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團體意外保險、員工定期健康檢查、醫護臨場服務、員工旅遊補助、社團活動補助、生日假、有薪幸福假、公益假、哺乳室設置、節慶獎金、年終尾牙、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員工酬勞、專利獎金、差旅費補助、按摩服務、咖啡無限供應、定期舉辦公司運動日、公務停車位、居家工作津貼、部門聚餐費、夜間十點後下班計程車資補貼、員工持股信託。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不定期舉辦國內員工旅遊、趣味競賽活動等、特殊節日舉辦活動抽獎、生日禮金、婚喪喜慶之補助、傷病住院及急難救助之補助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每年編列教育訓練預算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以及全公司團隊之 team building 訓練等，並鼓勵員工在職進修，期許員工精進自我專業知能，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並增進員工之向心力與團隊合作之共識。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之員工皆屬於勞退新制，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的生活，依法訂定退休管理辦法，以保障勞工權益。本公司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負擔提繳之退休金，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另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 6%範圍內，自願提繳退休金，並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此專戶所有權屬於員工本人。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A.自請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

- (1)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2)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3)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B.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1)年滿六十五歲者。
- (2)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得由本公司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C.退休金給與：

勞工年滿 60 歲，工作年資未滿 15 年者，請領一次退休金，工作年資滿 15 年以上者，選擇請領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

D.退休金給付：由員工本人向勞工保險局申請請領手續。

4.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辦公室之工作環境，主要使用電腦等資訊設備，故本公司相當注重工作環境之安全管理及消防維護，除了設置 24 小時雙重門禁管理系統外，也在各出入口安裝監視系統；每年亦至少進行二次消防設備檢查及員工消防逃生演練。特別聘僱二位視障按摩師，每日提供視障按摩服務，排解員工因久坐之肌肉痠痛問題；亦定期進行健康操講座，教導員工在工作之餘舒展筋骨、避免造成長期傷害；每季安排醫護臨場服務，由專業護理師及醫師提供身心健康諮詢；每季辦理運動日，帶領員工進行多項室內外運動，強化員工生理健康！並定期對所有員工進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正確的工作安全衛生觀念。

5.勞資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作為勞資溝通之平台，也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方式，鼓勵員工隨時提出建議，並於年終進行總經理與員工對談等活動，以期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

6.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書管理，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本公司屬於資訊服務產業，所提供之服務多透過雲端運算及聯網傳輸，為降低並進一步消弭資通安全風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業於 109 年取得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並依循 ISO27001 規範及內控制度，建置安全之資訊運作環境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包括網路管理、資料保護、行為控管等措施，要求所有員工務必遵守資訊安全政策及相關規範；同時與國際雲端服務供應商合作，善用其經營規模分散管理風險。本公司亦恪守個資管理相關規範，並輔以獨立之稽核管理，定期進行資安風險評估。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由總經理主持，資訊處主責並設置資安長，相關單位協同執行。資訊處於 110 年取得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認證，並負責執行公司內部資訊作業安全管理規劃、建置與維護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查核。每年定期召集各相關部門召開資安會議，審核資安風險並分析結果及應採取對應之防護措施與方針，以確保資訊安全管理體系持續運作的適用性、適切性及有效性。未來亦規劃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彙報整體資安管理成效及資安策略方向，並定期檢討修正。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之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於本公司及其它合作廠商，以下 4 點為指導原則：

- (1) 建立符合法規與客戶需求之資訊安全管理規範；
- (2) 透過全員認知，達成資訊安全人人有責的共識；
- (3) 保護公司與客戶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 (4) 提供安全的作業環境，確保公司業務之永續營運。

並以防毒、防駭、防漏三大資安防護主軸為目標，建立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系統及諸多內控系統，以提升公司在防禦外部攻擊以及確保內部機密資訊防護的能力。

本公司藉由 ISO27001 管理系統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三大面向，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客戶需求的資訊安全保護環境，並不斷地進行「計劃－實施－查核－行動」(PDCA, Plan-Do-Check-Act) 循環以持續改善

- (1) 計劃階段：著重資安風險管理，在 ISO27001 標準的管理規範下，使資訊系統運作降低因人為疏失所造成的安全漏洞及生產異常，也透過年度的複審作業，不斷持續改善。
- (2) 執行階段：建構多層資安防護機制，持續導入新資安風險控管技術，以智慧化／自動化機制提升各類資安事件之偵測及回應處理程序的效率，並強化資訊安全及網路安全保護流程，以維護公司重要資產的防護。
- (3) 查核階段：定期監控資安管理指標成效，及上述管理系統每年第三方複審稽核，另委由專業資安廠商進行滲透測試，以確保持續提升資安管理及防禦能力。
- (4) 行動階段：檢討與持續改善，並持續進行全員資安教育訓練以提升資安意識。

3. 具體管理方案

為達資安政策與目標，建立全面性的資安防護，推行的管理事項及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 (1) 提升資安防禦能力：定期進行資安系統脆弱度分析及滲透測試，並加以補強與修護，以降低資安風險。建立網路安全事件應變計畫，依事件嚴重度等級進行影響和損失評估，採取對應的通報及復原行動。
- (2) 精進資安管理程序：不斷強化資安防禦能力外，在管理程序及意識認知上也須並重。要求員工應遵守資安規定（如嚴格管制行動儲存裝置）、遵循 SOP 作業，並不斷地進行 PDCA 循環以持續改善。
- (3) 增進網路、端點及應用安全：提升端點設備的異常偵測及防護能力，包含應用程式白名單（Application Whitelisting）機制與端點偵測與回應（EDR, Endpoint Detection and Response）機制。整體資訊系統網路安全區域優化，增加重要主機特權帳號登入多因子認證防護。
- (4) 法令遵循及導入國際資安認證標準：已符合資訊安全相關的 ISO27001 認證，未來擬規劃視需要繼續導入 ISO15408、ISO22301 等認證標準，作為達成各項風險管理的方法與檢驗依據。公司內部亦定期評估各項標準化作業，降低生產營運的風險。
- (5) 風險控制：與知名資安廠商合作，透過其專業服務進行整體資安體檢，以公正第三方驗證之客觀結果，作為進階資安強化的依據。
- (6) 教育訓練：進行全員資安教育訓練與不定期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測試，以提升資安意識，使資安的運作在高階主管與各部門的支持下，落實到每一位員工身上。
- (7) 疫情管制：因應全球 COVID-19 疫情，強化在家工作（WFH）的防毒防駭及資訊安全保護措施，宣導勿使用公共電腦與網路作為工作使用，善盡保護公司資訊之責任。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對應資安管理事項及投入之資源方案如下：

- (1) 主責人力：資訊處共計三人負責公司資訊安全規劃、技術導入，並與稽核合作定期執行相關的稽核事項，以維護及持續強化資訊安全。
- (2) 認證：每年通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查證，確保相關資安稽核無重大缺失。
- (3) 客戶滿意：無重大資安事件，無違反客戶資料遺失之投訴案件。
- (4) 教育訓練：所有新進員工到職前皆完成資訊安全宣導；全體員工每年皆完成一次線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二小時)及考核(及格 60)。
- (5) 資安公告：不定期傳達資安防護重要規定與注意事項。
- (6) 資安專案導入：本年度花費 75 萬導入身份驗證平台，提供 VPN 及內網 Wifi 之 MFA(多因子驗證)之身份認證，可有效降低端點使用者帳密被竊所帶來的風險，並使內網 wifi 擁有裝置驗證及身份驗證的能力。
- (7) 弱點修正：每個月進行防火牆/儲存設備/虛擬化平台/Windows 及 Linux 伺服器之弱點修正及更新。
- (8) 資安事件監控：由專人每日監控 EDR (Endpoint Detection and Response) 事件、防火牆 LOG，經過分析後立即主動做出適當的回應措施，或通知相關使用者移除威脅。
- (9) 社交工程宣導：每年至少實施一次防止釣魚郵件宣導，並於 Gmail 中設定強化對 Spam 惡意郵件之過濾。
- (10) Wifi 安全防護：除第 6 點導入身份驗證外，亦開啟 wifi 之防火牆，阻檔惡意密碼嘗試、session flood、ping flood...等攻擊。亦找出私接公司有線網路透過 AP 分享為 wifi 的使用者。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包括營運、商譽等)及因應措施：目前並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本公司仍將依循 ISO27001 規範及內控制度，定期稽查並檢討改善。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黃奕德	111.8.1 至 114.12.31	4 樓辦公室租賃	無
租賃合約	中華電信	114.2.1 至 119.1.31	辦公室租賃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	113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5,085	1,003,975	(101,110)	(9.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215	58,893	7,678	14.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0,570	150,570	NA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	1,418	(582)	(29.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53,593	38,165	(15,428)	(28.79)
使用權資產	22,918	11,057	(11,861)	(51.75)
無形資產	585	252	(333)	(56.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186	32,777	1,591	5.10
資產總額	1,266,582	1,297,107	30,525	2.41
流動負債	188,203	161,201	(27,002)	(14.35)
非流動負債	51,191	44,624	(6,567)	(12.83)
負債總額	239,394	205,825	(33,569)	(14.02)
股本	512,472	563,369	50,897	9.93
資本公積	453,029	404,983	(48,046)	(10.61)
保留盈餘	115,493	131,749	16,256	14.08
其他權益	(14,961)	(8,819)	6,142	(41.05)
庫藏股票	(38,845)	-	38,845	(100.00)
權益總額	1,027,188	1,091,282	64,094	6.24
1.增減變動分析：(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之分析)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主係購買公司債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主係係持續計提折舊所致。				
(3)使用權資產減少：主係係持續計提折舊所致。				
(4)庫藏股票減少：主係係庫藏股轉讓員工所致。				
2.未來因應計畫：本公司財務狀況良好，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	113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505,480	444,187	(61,293)	(12.13)
營業成本	263,262	192,534	(70,728)	(26.87)
營業毛利	242,218	251,653	9,435	3.90
營業費用	189,646	207,078	17,432	9.19
其他收益及費損	1,114	(650)	(1,764)	(158.35)
營業淨利	53,686	43,925	(9,761)	(18.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084	60,573	35,489	141.48
稅前淨利	78,770	104,498	25,728	32.66
所得稅費用	17,822	22,343	4,521	25.37
稅後淨利	60,948	82,155	21,207	34.80
其他綜合損益	(3,451)	6,142	9,593	(277.98)
綜合損益總額	57,497	88,297	30,800	53.57
增減變動分析(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之分析)：				
1.營業成本減少：主要係營業收入較 112 年度減少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較 112 年度利息收入及補助款收入增加所致。				
3.稅前淨利、稅後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業外獲利較 112 年度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客戶之預估需求、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過去經營績效等訂定年度目標，預期未來年度將依循此策略，以求增加公司獲利及營業收入持續成長之趨勢。另外，在可控的財務風險下合理地增加資本支出滿足產能運用需求，本公司亦將加強內部管理效率、提高經營績效，了解並滿足市場需求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與客戶共創雙贏的獲利目標。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11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0,001	89,752	(149,420)	(36,596)	113,737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因係 113 年度稅前獲利及合約負債增加，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				
(2)投資活動：主因投資案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致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				
(3)籌資活動：主因支付租賃負債本金及股利，產生現金淨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114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13,737	71,951	57,122	(123,617)	119,193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營業收入及獲利將持續成長，評估未來一年度將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預計購置營業設備及投資其它金融資產，產生現金淨流出。						
(3)籌資活動：主要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及支付租賃負債本金，產生現金淨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兼顧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轉 投 資 事 業	113 年度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 善 計 畫
金采新能源科技(股)公司	(582)	公司處於初期發展階段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利息收入淨額分別為 16,514 仟元及 20,454 仟元，佔稅前淨利分別為 20.96%及 19.57%，本公司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部分進銷貨之交易係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故可達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 112 年度 113 年度兌換（損）益占營業收入之比例分別為 0.27%及 2.08%，匯率變化對於本公司之營收及營運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除採取應收應付款項用相同貨幣支付達到自然避險效果外，財會單位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注意匯率變動情形調整外匯持有部位。整體而言，本公司未來在外幣資金管理上仍採穩健保守原則，對匯率變動情形及時予以評估和因應，以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資訊軟體服務業，主要成本為人事支出，故通貨膨脹情形尚不致對本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未來將持續密切注意市場變化，審慎對外採購事項。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本公司針對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訂有相關作業辦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1)交通數據分析系統：結合公司既有交通大數據資料庫及平台管理模式，發展系統整合架構，強化系統整合的效率與技術能力外，透過對於交通數據處理的能力，提供客戶交通大數據（Big Data）分析。

(2)車路雲智慧城市整體解決方案：在行動互聯網時代下，提供完整建構城市智慧交通解決方案。

(3)自動駕駛決策管理平台：針對未來自駕車時代，著手進行自駕車所需的影像辨識、定位以及決策技術研發，以滿足自駕車管理所需的應用需求。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於 114 年度投入約 104,872 仟元研發費用，進行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估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逐年提升，另為增加產能及持續研發，本公司每年均編列適當之資本支出預算，以提升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諮詢相關專業人士，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為電子地圖延伸之生活中各項服務，隨科技進步亦積極不斷研發新應用的產品及服務，同時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並即時予以評估與研擬因應措施，目前亦積極提供各類服務以因應市場需求；同時採行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秉持誠信經營之經營原則，且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未來亦一切遵循相關法令規定，著重於企業形象之維護。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及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為資訊軟體服務公司，進貨大多來自銷售「系統整合服務」項目所需，主要內容為軟硬體採購或系統建置委外開發等，由於國內可提供之供應商眾多，故本公司之進貨並無集中之風險。

2.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智慧財產權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如下：

(一)營業秘密

本公司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有保守公司營業秘密之義務，且員工須簽署於任職期間或任職後對業務執行中知悉之營業秘密負有保密責任，不得侵害、洩露或以任何直接或間接之方法使第三人知悉。本公司亦持續透過教育訓練，確保員工了解保密義務之重要性。

(二)商標、專利及著作權

- 1.本公司與員工約定受僱期間因職務所產生之任何著作、創造發明、所開發之技術或營業秘密等，所有權利歸公司所有，並簽訂書面文件。
- 2.客戶、廠商或合作夥伴使用本公司商標時須事前取得同意，並簽署商標授權書。
- 3.與客戶及供應商之合約均要求應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法規，如有違反情事即終止合約。
- 4.員工每年簽署誠信聲明書，應確實遵守智慧財產之相關作業規定，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公司營業秘密、商標、專利、著作等智慧財產予他人，且不得探詢或蒐集非職務相關之公司營業秘密、商標、專利、著作等智慧財產。
- 5.員工不得使用未經授權之軟體，避免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及保護公司電腦作業環境，資訊處並定期查核軟體使用情形。

(三)執行情形

本公司規劃每年將智慧財產相關事項執行情形提報至董事會，113 年度執行情形業於 113 年 10 月 25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13 年度新增之商標、專利及著作權如下表所示，並由行政服務處統一管理及維護。

113 年度	期初 1/1	本年度新增	到期未展延	12/31
專利	4	0	-	4
商標	7	0	1	6

2.113 年度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

3.持續落實員工教育訓練。

陸、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重大影響事項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柯應鴻

